

广西华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竞争性谈判文件

（全流程电子化评标）

项目名称：多媒体教室设配更新与提升和电商直播实训设备

项目编号：CZZC2026-J1-240083-GXHT

采 购 人：大新县职业技术学校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华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7 月 06 日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1
第二章 采购需求	5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49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	73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81
第六章 合同文本	107
第七章 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115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多媒体教室设备更新与提升和电商直播实训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7 月 10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CZZC2026-J1-240083-GXHT

项目名称：多媒体教室设备更新与提升和电商直播实训设备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 竞争性磋商 ☐ 询价

预算总金额（元）：柒拾捌万元整（¥780000.00）

最高限价：同采购预算金额。

采购需求：提升学校教学质量，具体的标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附件的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交付使用期：接到甲方供货通知后 20 日内交付使用；紧急通知供货的通用货物当天送达。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07 月 06 日至 2026 年 07 月 09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发放纸质采购文件，潜在供应商可自行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下载采购文件（操作路径：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

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的采购文件编制。

售价：人民币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6 年 07 月 10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首次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五、开启（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时间：2026 年 07 月 10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谈判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缴纳谈判保证金。**

2. 网上查询地址：

<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政府采购网）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5.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 在线竞标的有关说明：

(1) 响应文件提交方式：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实行在线电子响应，供应商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新版客户端（新版客户端下载路径：广西政府采购网（访问地址 <http://zfcg.gxzf.gov.cn/>）—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并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采购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2)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潜在供应商应当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及响应文件的提交。(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供应商确保在电子响应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采购活动。

注：供应商应当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的，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4) CA 证书在线解密：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需要供应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5) 供应商需要在具备有摄像头及语音功能且互联网网络状况良好的电脑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参与本次谈判，否则后果自负。

7.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8. 根据《崇左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线上“政采贷”融资业务工作的通知》（崇财采(2023)10号），供应商可凭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通过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向银行在线申请“政采贷”融资。（具体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关于“政采贷”相关信息）。

9. 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审，评标主会场地址：广西华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崇左市金湖路 10 号阳光名城 1 栋 105 号），联系方式：0771-7968334；副会场：平果市铝城大道东段南侧城东农贸 1#办公楼 3 楼，联系方式：0776-5885636。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大新县职业技术学校

地 址：大新县桃城镇养利路职中巷 100 号

联系方式：农老师 0771-362231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华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崇左市金湖路 10 号阳光名城 1 栋 105 号

联系方式：陆工 0771-7968334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陆工

电 话：0771-7968334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竞标产品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配套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

2.“实质性要求”是指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3、竞标产品属于国家强制性认证产品的，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产品的有效强制性认证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4、供应商应承诺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和资质文件真实，并承诺如出现虚假应标情况，供应商除了应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罚外，还应根据采购人的实际损失来确定赔偿金额。

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工业。

第一部分 技术要求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1	常态化录播互动一体机	1	台	1. 要求录播主机采用一体化嵌入式硬件设计架构，支持壁挂式安装；内置国产化八核处理器、Linux系统、≥8GB内存，≥1T硬盘。 ▲2. 要求录播主机满足录制、直播、点播、互动、导播管理、存储、切换、视音频编码、语音转写、虚拟抠像、行为分析等功能，支持远程互动教学，实现远程互动网络课堂。(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合法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关于该功能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3. 要求配置≥17英寸电容触控液晶屏，采用防指纹涂层工艺，无须外接显示设备，用户可直接通过主机查看已录制的视频，支持在主机上直接播放查看录制效果，并可使用U盘拷贝。(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合法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关于该功能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4. 要求具有多指智能手势识别息屏功能，操作者可在触摸屏任意位置，通过触摸实现对屏幕背光的关闭和开启。（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合法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关于该功能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5. 要求支持≥2路HDMI输入接口，支持≥3路HDMI输出接口，≥1路输出本地画面，≥1路输出合成画面，≥1路HDMI自定义输出视频源和分辨率。 6. 要求支持≥1路线性输入，≥1路3.5mm音频输入，≥1路线性输出，≥1路3.5mm音频输出。 7. 要求支持≥2路RS232控制接口。 8. 要求支持≥1路TYPE-C接口，具备≥3路USB3.0接口，支持连接鼠标、键盘进行导播控制以及主机连接U盘进行课程视频的录制、下载，支持外接光驱刻录光盘，拷贝本地视频至光驱刻录。 9. 要求录播主机内置不低于2个5W的扬声器，用于播放本地视频声音。 ▲10. 要求支持≥5路RJ45网口，其中至少4路为POE网口，集供电、控制、视频传输于一体。支持摄像机智能组网，摄像机即插即用。（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合法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关于该功能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11. 视频编码：要求支持H.265和H.264两种视频编码协议，实现更高效率和更好质量的编码技术，支持4K分辨率（3840*2160）视频的编码和录制。 12. 要求支持IPV4、IPV6链路地址、IPV6外网地址三个网络地址配置，支持启用DHCP自动获取IP地址。 13. 为保证具有更好的散热效果，主机需内置散热风扇，可自定义主机风扇转速。
2	常态化录播系统	1	套	1. 系统支持账号密码登录，支持电影模式、资源模式等录制模式，支持≥1路电影模式加≥6路资源备份，可同时录制合成画面、教师全景、教师特写、学生全景、学生特写、板书画面、电脑画面。 2. 录制格式至少支持MP4/FLV/TS，录制分辨率支持3840*2160、1920*1080等，支持录制帧率设定，可选择25fps/30fps，码流支持1000-20000kbps之间手动设置。 3. 支持实时显示录播主机CPU的使用率，硬盘使用情况，不少于6路预监画面，可自定义通道预监画面名称，可同步显示对应摄像机的电量，具有自动息屏功能，可选择息屏时间。 ▲4. 支持手指点控模式：导播模式支持视频预览、直播输出监视、视频切换等功能，其中手指拖动视频切换时支持导播小画面定位跟随。（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合法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关于该功能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5. 支持添加字幕，支持包括系统时间在内的九种预设字幕的设置，其中系统时间支持自动校准。可直接通过拖拽实现自定义

			字幕显示位置。支持设置≥9种字体大小、≥8种字体颜色、≥8种字体背景颜色选择。 ▲6. 系统界面自带虚拟软键盘，无需外接USB键盘，可输入中文、英文、数字、特殊符号。（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合法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关于该功能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7. 支持导播模式设置：至少包括手动、半自动、全自动模式，具有自动轮巡导播模式，可自定义轮巡画面和间隔时长。 8. 需支持会议导播模式，开启会议模式后，系统根据会议麦克风发言自动切换视频画面预置位。 ▲9. 提供多种画面布局模式，支持视频画面叠加与组合，包括单画面、双分屏画面、三分屏画面、四分屏画面显示，可直接通过手指触控拖动通道画面实现多分屏布局显示画面的替换，替换时支持导播小画面定位跟随。（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合法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关于该功能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10. 需支持自定义布局方式，支持多个视频图层自由叠加组合，自定义布局时可随意拖拉画面窗口，更改布局背景和边框颜色。 11. 支持≥4种片头和≥4种片尾的添加，可以设置插入片头片尾的时间，支持jpg、png格式。 12. 台标支持≥4个固定位置，分别为左上、右上、左下、右下，支持手动拖拽移动台标，实现界面任意位置的台标设置。支持设定图片台标，支持jpg、png格式。 13. 支持上滑、下滑、左滑、右滑等多种切换特效，支持自定义选择≥8种特效切换速度。 14. 系统支持摄像机云台控制，可以对摄像机进行变焦、上下左右位置调整以及≥8个预置位的设置，整个过程支持手指触控操作。 15. 系统可以进行音量设置，可以采用手指拖动方式控制设备输入输出的音量大小。 ▲16. 支持对屏幕亮度进行设置，采用手指拖动方式控制屏幕的亮度。（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合法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关于该功能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17. 系统需支持录制倒计时和循环记录功能，在硬盘存储空间为0时，仍可进行录制，将最早录制的视频文件删除，支持录制到U盘。 18. 所录制的视频文件既可存储在本地硬盘，也支持通过FTP上传至平台，同时支持用户随时通过录播主机点播回放视频，并可使用移动磁盘或硬盘拷贝下载。 19. 需支持本地文件重命名，具有视频文件回收站功能，保存至少7天后自动删除。 20. 系统需支持长视频分段录制的功能，可自定义视频文件分段时长，当录制课程时间较长时，可在不结束录制的条件下自动按分段时长将课程视频文件分割录制成多个视频文件，至少提
--	--	--	---

			供不限时长、45分钟、60分钟、90分钟、120分钟、150分钟、180分钟、240分钟等多种方式可选。 21. 系统应具有推送公网直播功能并可在设备上自动生成直播二维码，扫描即可观看直播，系统可选择创建直播类型，至少包括活动直播和教研直播，支持自定义直播标题和起始时间，可设置直播分辨率和码率，调接直播画面音量大小，支持直播列表的查看，直播列表展示课程天数。 22. 系统支持RTMP直播推流，推送的直播流可选择不同视频源，可选画面≥4个，可同时开启平台直播和三方推流直播。 ▲23. 要求内置微课制作功能，支持不少于前景、人像、背景3层场景叠加，叠加的场景支持PPT、视频、图片，虚拟抠像后的人像等类型。要求支持虚拟抠像后合成的画面实现和远端进行音视频互动。（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合法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关于该功能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24. 至少支持智能抠像和键显色两种抠像模式；智能抠像可用于无幕布场景使用，键显色模式支持专业蓝/绿箱或幕布环境下抠像，用户可根据环境灵活选择。 25. 需支持手动调整前景、人像大小以及位置，抠像功能支持噪点清除、去黑边、溢色清除、前景强化、边缘平滑、饱和度压缩、黑色加强等细节调整，支持校色系数调节由绿幕软件造成的色差，从而达到更为理想的抠像效果 26. 需支持自定义抠像区域，支持在主画面（播出画面）使用手指圈出抠像区域的方式进行抠像区域的选择，选定后的抠像区域，可通过手指拖拽调整抠像区域位置和大小； 27. 系统应具有抠像画面合成功能，内置≥6种常用的画面布局样式，用户可根据需求自行设定≥4种画面布局样式； ▲28. 要求不依赖网络、外置设备即可实现行为分析、实时字幕的语音转写和热词提取。系统内置行为分析系统，至少支持对教室人数、举手、站立、背身、趴下、低头、扭头人数的实时统计，并实时汇总学生的参与度、活跃度和抬头率。（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合法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关于该功能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29. 行为分析可选择是否进行举手、趴桌、站立等行为数据展示，可选择学生全景相机位置，语音识别需支持区分角色，自动生成行为分析报告，报告可自动下载至本地文件夹中。 30. 内置互动系统，需支持标准SIP和H. 323互动协议，支持互动列表，列表中可以显示所有与会者的信息；支持互动画面布局的显示，布局支持单分屏，双分屏，三分屏，四分屏显示。互动界面支持双流、一键静音、全屏、导播设置等功能。 31. 进入互动系统时可支持查看永久课历史记录，可输入房间号快速加入远程互动，并显示对应的课程信息，包括时长、主讲人、房间名称、房间号、丢包率、网络延时等。
--	--	--	---

				32. 创建房间时支持对主题、主讲人、开始日期、开始时间和结束时间、验证方式的设置，其中验证方式支持公开和加密的选择。 33. 需支持对每个互动房间自动分配短号，可以通过短号直接实现多个设备间的互动，支持房间加密。 34. 授课预监：授课过程中，录播主机屏幕将实时显示授课教室和参与互动的听课教室画面，用户可实时查看授课教室的拍摄效果，及互动教室的听课状态。 ▲35. 需支持对录播机进行网络检测，可实时检测服务器连通性、网络稳定性、上行下行速度、网络追踪性、网卡信息。（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合法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关于该功能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36. 系统至少支持查看软件版本，设备型号，硬件版本，设备编号，需支持中英文版本切换，支持本地硬盘格式化，系统可选择在线更新或本地更新，导出调试日志，具有一键恢复出厂设置。
3	4K超高清摄像机	2	台	▲1. 采用$\geq 1/2.5$ 英寸CMOS，≥ 850万像素，需支持4K(3840×2160)分辨率，兼容1080P、720P等多种分辨率。（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合法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关于该功能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2. 镜头：$f=4.4\text{mm}\sim 52.8\text{mm}$，$F1.8\sim F2.6$，光学变焦$\geq 12$倍，数字变焦$\geq 16$倍。 3. 需支持水平翻转、垂直翻转，水平视场角：不小于$71^\circ\sim 8.2^\circ$；垂直视场角：不小于$42.7^\circ\sim 4.5^\circ$；水平转动范围：不小于$\pm 170^\circ$，垂直转动范围：不小于$-30^\circ\sim 30^\circ$；水平转动速度范围：不小于$1.7^\circ\sim 76^\circ/\text{s}$，垂直速度范围：不小于$0.5^\circ\sim 15^\circ/\text{s}$ 4. 支持不少于2D、3D数字降噪，图像信噪比$\geq 55\text{dB}$。 5. 音频接口：≥ 1路Line in/Mic in, 3.5mm音频接口，需支持 AAC 编码格式，音频采样率$\geq 48\text{KHz}$。 6. 视频接口：≥ 1路HDMI out接口。 7. 控制接口：≥ 1路RS232 in, ≥ 1路RS232 out, ≥ 1路RS485，需支持VISCA/Pelco-D/Pelco-P协议。 8. 网络接口：≥ 1路RJ45, 10M/100M/1000M自适应口，支持POE。 9. 至少支持TCP/IP、HTTP、RTSP、RTMP/RTMPS、Onvif、DHCP、组播等网络协议等。 10. 视频制式需支持50Hz/60Hz，编码等级可设置main profile/high profile，视频编码协议至少支持H.264/H.265/MJPEG等；帧率支持1~30fps。 ▲11. 需支持≥ 1路HDBaseT，需集视频、音频、控制及供电一线传输，支持传输4K视频，传输距离至少100 米。（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合法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关于该功能的检测报告复印

				件) ▲12. 至少支持HDMI、网络、HDBaseT等输出方式，实现4K视频的同步输出。(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合法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关于该功能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13. 摄像机配合录播主机可支持人物动作分析，至少识别举手、站立、背身、趴下、低头、扭头等人物动作分析。(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合法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关于该功能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14. 需支持摄像机控制功能，至少包括云台控制、预置位设置与调用、焦距调节等，≥255预置位。 15. 需支持多种白平衡方式，至少包括自动，室内，室外，一键式，手动。 16. 需支持通过浏览器进行管理，至少包括亮度、饱和度、对比度、锐度、色度设置。 17. 需支持DC 12V供电。
4	导播键盘	1	台	1. 设备支持网络控制方式，具有独立的IP地址。 2. 采用变速四维摇杆进行控制，扭动摇杆可控制云台摄像机转动，镜头变焦放大缩小。 3. 预置位对应录播设备的预置位，可调用录播设备的预置位，也可通过键盘设置预置位，先点击预置按钮，在通过右上角摇杆，选择合适的画面，再点击预置位数字即可设置成功。 4. 采用自主设计的旋钮功能，具有无极调速功能，可实现云台速度、变倍速度调节。 5. 支持IE浏览器添加前端设备，支持添加1-6路摄像机ip\端口号。 6. 具有9个预置位按键，支持每路摄像机添加9个预置位 8. 具有5个布局按键，对录播主机的布局切换 9. 具有7个视频切换按键，切换录播的备播视频 10. 具有7个切换控制按键，切换云台摄像机控制 11. 具有5个导播功能按键，录播\暂停\停止\手自动\直播\VGA锁 12. 按键采用硅胶按键，支持背光，具有按键声音提示开/关 13输出接口：1个RS422、1个RS232、1个LAN网络接口
5	直播实训监视设备	1	台	1. 显示屏幕≥23.8英寸，分辨率≥1920*1080，屏幕亮度≥250nit 2. 为保证屏幕色彩显示真实度，采用LED背光液晶 3. 对比度≥1000:1，屏幕刷新率达到60Hz，响应时间≤4ms，可视角度≥178° 4. 接口：VGA+HDMI+DPI ▲5. 具备低蓝光护眼功能，用户可设置调整蓝光照射比例，比例数值至少有：50%、60%模式。(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合法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关于该功能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6	阶梯教室 多功能联 排落座组 件	142	套	材质说明： 站脚：优质A级冷轧2.0厚35*80椭圆管油压成形 脚板：优质A级2.0冷轧板(鞍钢)油压成形 台面：采用多层优质旋切木皮经模具热压成型，板面压，四周PVC封边，防潮、耐用；厚度15mm。可封抽屉 背板：采用多层优质旋切木皮热压成型，板面压厚度不小于9mm. 48*36 座板：采用多层优质多层板厚度不小于16mm. 热压成型，美观大方445*425！ 书网：优质实心圆钢，经冲压、焊接成型 五金件：优质冷轧高碳钢油压焊制成形 金属：座椅的所有冷轧钢金属表面均经喷沙除锈处理，静电喷塑，附着力极强，抗腐蚀，光洁度好，美观 座板翻转：弹簧回复机构，永不失效。
7	电工仪器 仪表	9.3	m ²	1. 屏体尺寸：4.16m*2.08m 2. 物理实像素点间距：≤1.86mm，物理实像素密度：≥288906dots/m²，模组分辨率：≥172×86； 3. SMD三合一封装； 4. 单元模组重量≤0.5kg； 5. 箱体尺寸320mm×160mm； 6. 平整度≤0.1mm，拼装精度≤0.05mm， 7. 像素中心间距相对偏差等级，应符合 SJ/T11141-2017 的 5.6 表 3 的要求。C 级≤1% 8. 水平垂直相对错位等级应符合 SJ/T 11141-2017 的 5.6表 4 的要求。C 级≤3% 9. 基色主波长误差≤3nm； 10. 亮度均匀性≥98%，白平衡6500K±5%色温：1000k至20000k 可调； 11. 水平可视角≥160°，垂直可视角≥160°； 12. 对比度≥5000：1； 13. 像素失控率：无像素失控点； 14. 最大亮度：≥600cd/m²，亮度支持手动/自动/软件0-100%无极调节； 15. 刷新率≥4200Hz，换帧频率：支持50/60/120/240Hz； 16. 支持软件实现不同亮度情况下，灰度 8-16bit 任意设置，0-100%亮度时，8-16bit任意灰度设置，亮度鉴别等级按 SJ/T 11141-2017 标准中5.10.6 表 9 规定，C 级≥20； 17. 白场色坐标按 SJ/T 11141-2017 标准中5.10.5 表 8 规定：x坐标：0.27-0.33；y坐标：0.25-0.37。1. 在常规温度下，LED 显示屏供电电源的功率因数>90%，，转换效率不小于>70%，支持电源均流 DC4.2V

				18. ▲显示屏正常使用时在达到热平衡后，屏体结构的金属部分的温升不应超过 25℃，绝缘材料的温升不应超过 25℃ 19. ▲全模组无螺丝设计，卡扣式后盖，维护模组内部无需使用工具即可拆卸 20. 支持单点检测逐点校正功能，单点亮度校正，单点颜色校正、单点色温可调。校正数据存储在模组中，更换模组可自动回读 21. 视网膜蓝光危害：符合 GB/T 20145-2006 标准要求，蓝光视网膜危害应属无危害类 22. ▲产品水平燃烧试验满足 HB 等级；机械碰撞防护符合 IK06 要求 23. ▲灯驱合一，多层电路板设计，PCB 焊盘采用沉金工艺处理，无电感效应，不花屏，具备消隐、节能功能 24. 支持千兆以太网（RJ45 或光纤）连接，支持星型，网状型，分布式，树型等多种结构 25. 支持PWM 灰阶控制技术提升低灰视觉效果；支持软件实现不同亮度情况下，灰度8-16bit任意设置0-100%亮度时，8-16bits 任意灰度设直； 26. ▲具有多点测温功能，防止温度过高造成局部颜色混乱、分离，提高屏体寿命 27. ▲谐波电流发射试验符合GB 17625.1-2022 电磁兼容 A 类设备限值要求，电压波动和闪烁变化符合GB/T 17625.2-2007 标准限值要求 28. ▲具有电源温度控制功能，避免电源因温度过高导致失效，可实时监测电源温度，超出预警温度直接发出报警指示，并锁定过温电源位置 29. 支持 BT. 2020、DCI-P3、BT. 709，sRGB 等多种色域之间的转换，色域覆盖率≥120%NTSC ▲29. 以上带▲技术参数在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合法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关于该功能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为防止供应商虚假应标，供应商在中标后签订合同时，使用方有权查验检测报告的真实性，如发现虚假应标取消中标资格并上报采购中心。
8	全彩接收卡	14	张	1. 单卡最大带载 512×512像素，最多支持 24 组RGB 并行数据； 2. 支持色彩管理，将显示色域在多个色域之间自由切换，使显示屏色彩更精准。 3. 支持18Bit+，使LED显示屏灰阶提升4倍，有效处理低亮时灰度丢失问题，使图像显示更细腻。 4. 采用 12 个标准HUB75接口，具有高稳定性和高可靠性，适用于多种环境的搭建； 5. 支持逐点亮度校正，可以对每个灯点的亮度进行校正，使整屏的亮度达到高度均匀一致，提高显示屏的画质； 6. 快速亮暗线调节在调试软件上进行快速亮暗线调节，快速解决因箱体及模组拼接造成的显示屏亮暗线，调节过程中即时生

				效，简单易用。
9	视频处理器	1	台	1、输入接口包括1路HDMI2.0+LOOP, 2路HDMI1.3, 1路USB3.0, 支持选配1路3G-SDI (IN+LOOP), 最大支持4096*2160@60HZ信号输入; 2、视频输出支持6个千兆网口输出, 1路10G-OPT光口, 最大带载高达390万像素, 最宽支持10240, 最高8192。 3、最大可支持6个2K图层或1个4K图层+2个2K图层, 全部图层大小和位置可单独调节。4K接口输入2K信号, 按2K图层计算图层资源; 4、集成发送卡和视频处理器功能, 连线更少, 设备集成度更高, 稳定性兼容性大大提升。 5、支持U盘即插即播功能, 最大支持4K级 (3840*2160@60fps) 图片和视频的流畅播放, 播放列表及切换效果支持自定义编排, 最多支持20余种图片切换特效; 6、支持微信小程序快捷控制, 平板快捷控制;
10	高端全彩电源	30	台	1. 输入电压: 176VAC~264VAC, 输出电压: 4.5V-5V, 输出电流: 40A; 2. 工作温度: -40℃-70℃, 工作湿度: 20%RH-90%RH; 3. 散热方式: 自然对流散热, 需紧贴金属机箱外壳散热; 4. 耐压: I/P-O/P: 3.0KVAC I/P-FG: 1.5KVAC O/P-FG: 0.5KVAC, 测试时间1min, 应无击穿飞弧现象; 5. 在10-500Hz, 5G 10min./eycle, 60min. each along X, Y, Zaxis, 通过振动测试; 6. 所投开关电源通过过载保护测试。
11	屏体框架	9.3	m²	现场定制
12	LED综合布线	1	项	屏体主线: 3*2.5三芯线
13	交换机	1	台	1. 类型: 24口交换机 2. 下行端口: 24个10/100/1000Base-T以太网端口 3. 上行端口: 与下行口共用 4. 包转发率: ≥ 36Mpps 5. 交换容量: ≥ 48Gbps 6. 地址表: ≥ 8K MAC
14	机柜	1	台	1. 宽600, 深600, 高2000MM 2. 容量42U; 3. 前钢化玻璃门, 后钣金门 4. 标配: 含固定板一块, 方向脚轮四只
15	音响	4	台	1. 类型: 内置两分频全频扬声器 2. 单元配置: 高音: 1x1.25, 低音: 1x8" 3. 频率响应: 70Hz-20KHz 4. 标称阻抗: 8Ω

				5. 额定功率：150W 6. 峰值功率：600W 7. 灵敏度（@1W/1m）：95dB 8. 最大声压级：117dB 9. 覆盖角度：90°（水平）x60°（垂直） 10. 表面处理：箱体表面雨点漆/钢网表面喷涂 11. 接线方式：NL4*1+线夹*1 12. 尺寸（高×宽×深）约：250×250 ×406mm
16	功放	1	台	1. 智能控制强制散热设计，风机噪音小，散热效率高等特点； ▲2. 内置智能压限系统，控制功率模块及扬声器系统在安全范围内工作。（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合法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关于该功能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3. 具有BRI桥接、STE立体声、PAR立体声等模式，≥2种增益开关可选。（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合法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关于该功能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4. AB类高效的功率放大电路，完善可靠的安全保护措施和工作状态指示，让用户放心使用； 5. 8Ω 立体声额定功率≥450W×2；4Ω 立体声额定功率≥810W×2；8Ω 桥接功率≥1120W； 6. 输入阻抗：10KΩ 非平衡. 20KΩ 平衡； 7. 频率响应：20-20KHz； 8. 信噪比(A计权)≥90dB； 9. 额定源电动势不劣于630mV； 10. 保护方式：直流保护、超高频保护、短路保护、过载保护、开机关机保护、温度保护； ▲11. 为保证产品的质量安全和使用的安全，需提供通过绝缘电阻和抗电强度、撞击试验、冲击试验等检验项目。（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合法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关于该功能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17	无线话筒	2	套	1. 采用独有的ID码导频技术，彻底解决同频、串频现象，有效阻隔使用环境中信号干扰； 2. 接收机采用全金属机身，标准1U高度，配置挂耳可安装于标准机柜； 3. 接收机采用双通道UHF无线通信，640-690MHz频率范围，每个通道≥500个频点可选，可切换频点总数≥500个； 4. 可通过麦克风拨码开关切换麦克风工作频率，满足不同场景需求； 5. 主机、麦克风均配备液晶屏幕，可实时反馈系统工作状态，可显示电池电量、信号强度、工作频率； 6. 标配不少于：主机*1+手持麦克风*2。 无线手持麦克风： 1. 发射功率≥30mW

				2. 调制方式：FM 3. 最大调制度 $\geq 40\text{KHz}$ 4. 高次谐波 $< -60\text{dB}$ 5. 供电电压不劣于：1.5V AA电池2节 6. 持续使用时间 > 8 小时
18	录播系统控制终端	1	套	★1、机型：国产处理器商用台式机； ★2、处理器：主频 $\geq 3.0\text{GHz}$ 、核心 ≥ 8 个、线程 ≥ 16 个、末级缓存 $\geq 16\text{MB}$ ，C86架构； ★3、内存： $\geq 16\text{GB}$ DDR4 3200MHz 内存， ≥ 4 个内存插槽； ★4、硬盘： $\geq 512\text{GB}$ M.2 NVMe SSD 硬盘，预留1个3.5英寸SATA硬盘仓位； 5、光驱：可选内置DVD RW光驱； 6、显卡： $\geq 4\text{GB}$ 显存独立显卡， $\geq \text{VGA} + \text{HDMI}$ 视频输出接口； 7、声卡：集成声卡； 8、网卡：集成千兆网卡； 9、I/O扩展： ≥ 2 个PCIex16插槽 + 1个PCIex8插槽 + 1个PCIe x1插槽； 10、USB接口：USB接口 ≥ 11 ，含9个USB3.0及以上接口，接受原厂PCIe扩展板卡扩展； 11、其他接口： ≥ 1 个串口； 12、键盘鼠标：USB接口防泼溅键盘、 $\geq 1000\text{dpi}$ 分辨率光电鼠标； 13、电源： $\geq 200\text{W}$ 高效电源； 14、机箱： $\leq 10\text{L}$ ，立卧可转换、免工具维护； 15、操作系统：麒麟/统信UOS/中科方德/其他符合安全可靠测评要求的操作系统； 16、显示器： ≥ 23.8 英寸液晶显示器，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VGA + HDMI接口带原厂HDMI 线缆、VESA标准安装孔，刷新率 $\geq 100\text{Hz}$ ； 17、关键部件安全要求：CPU和操作系统等关键部件应当符合安全可靠测评要求； 18、网络同传：同品牌BIOS版硬盘保护组件，支持固态机械双硬盘同传保护、高速同传、增量备份、断点续传、加密传输、资产管理；
19	地台（宽度调整）	1	项	1、水泥砂浆加宽 2、铲除修整
20	吸音板	103	m^2	1、龙骨架构 2、基层：9mm阻燃夹板+12mm阻燃夹板 3、结合层：专用胶 4、饰面：原木色吸音板 5、洞口处做折边处理 6、计算方式：工程量按图示面积计算 7、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方案需求

21	地面铺装	114	m ²	1、主材：800*800mm抛光砖 2、辅材：325水泥干铺。 3、水泥沙基层厚度约为40mm
22	吊顶	112	m ²	1、龙骨：直径8全牙吊杆,,900~1200mm, 60轻钢主龙骨, 专用叁角卡骨。2、饰面：600*600MM全打孔铝扣板
23	配电箱	1	项	1、明装总配电箱1个 2、功率：66KW 3、明装照明配电箱1个 4、功率：15KW 5、明装插座配电箱1个 6、功率：15KW 7、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方案需求
24	LED 平板灯	20	套	1、名称：LL01 LED 平板灯 2、参数：38W/M、6000K、120°、Ra>90、SDCM≤5 1-C 1-C 3、配套变压器 4、含接线盒 5、安装方式：天花嵌装 6、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方案需求
25	插座	20	套	1、规格：250V 10A 3、含接线盒 4、安装方式：暗装 5、五孔插座 20套 6、规格：250V 10A 7、含接线盒 8、安装方式：暗装 9、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方案需求
26	综合布线	112	m ²	1、含所有弱电布线 2、线管：规格JDG25 3、线管：规格JDG20) 4、电线规格：WDZB-BYJ-B1-6 5、电线规格：WDZB-BYJ-B1-2.5 6、电线规格：WDZB-BYJ-4
27	窗帘	196	m ²	1、订制超高窗帘3.2M 2、双层遮阳布
28	拆除	1	项	1、拆除原有家具及搬运 2、建筑垃圾清理
29	新风系统	2	台	1、制冷量(kW)：7.5 2、制热量(kW)：9.5 3、风量(循环风量)(m3/h)：1350 4、制冷功率(kW)：2.6(0.6-3.4) 5、制热功率(kW)：3.0(0.41-4.0) 6、制冷电流(A)：12.0(2.8-15.5)

				7、制热电流(A)：14.0(1.9-18.3) 8、低温制热量(kW)：8.2 9、低温制热功率(kW)：3.35 10、能效比APF：4.32 11、室内侧(低-强劲)：24-45 噪声(声压级)dB(A) 12、最大输入功率(kW) 6.2 13、最大输入电流(A) 28.5 14、电辅助加热输入功率(kW) 2.0 15、电辅助加热输入电流(A) 9.6
30	数码相机1	1	台	1. 传感器类型：全画幅（35.9×23.9mm）CMOS 2. 图像感应器有效像素：约 3250 万 3. 影像处理器：DIGIC X 4. 常用感光度范围：ISO 100-64000 5. 扩展感光度：ISO 50-102400 6. 快门速度：机械快门 1/8000 秒至 30 秒、B 门； 7. 电子快门 1/16000 秒至 30 秒 8. 防抖性能：机身 5 轴防抖，协同镜头防抖最高 8.5 级 9. 对焦系统：全像素双核 CMOS AF II，最多 6097 个对焦点，最大 1053 个对焦区域，对焦覆盖范围 100% 10. 被摄体识别：支持人物、狗 / 猫 / 鸟 / 马等动物、赛车 / 火车 / 飞机等交通工具，可预存最多 10 张人脸优先锁定 11. 连拍性能：高速连拍 +（电子快门）：最高约 40 张 / 秒 高速连拍 +（机械快门 / 电子前帘快门）：最高约 12 张 / 秒 高速连拍（电子快门）：最高约 20 张 / 秒 高速连拍（电子前帘快门）：最高约 8.2 张 / 秒 高速连拍（机械快门）：最高约 6.2 张 / 秒 预连拍功能：半按快门缓存画面，完全按下后可保存快门前最多 20 张（约 0.5 秒） 12. 取景与显示：电子取景器：OLED 彩色取景器，约 0.5 英寸（1.3cm），约 369 万点，放大倍率约 0.76×，视角 35.2°，100% 视野覆盖率，眼点约 23mm，屈光度调节范围 -4.0 至 +2.0m ⁻¹ 显示屏：约 3 英寸（7.5cm），162 万点像素液晶屏，电容式触摸屏，水平 / 垂直视角约 170°，100% 视野覆盖率 13. 视频性能：支持 7K RAW 内录、7K 超采样高精细 4K4K 120p 无裁切录制，全高清 180P 高帧频支持 Canon Log 2/3、Cinema Gamut EOS R 系列首次导入片门全开，可利用全画幅感应器整个画面记录视频 14. 存储与接口：双卡槽，CFexpress Type B + SD 卡接口；USB-C（USB 3.2 Gen 2）、Micro HDMI Type D、3.5mm 直径立体声接口、5mm 直径立体声接口
31	数码相机2	1	台	1. 成像系统 传感器：3250万像素全画幅CMOS 处理器：DIGIC X

			感光度： 照片：ISO100 - 64000（可扩至102400） 视频：ISO100 - 25600，支持双原生 ISO（800/ 6400），优化 RAW/Log 动态范围 2. 专业视频性能 7K 全宽录制：7K 30p（3:2 Open Gate），支持7K 60p RAW Light 内录 高帧率：无裁切4K 120p，2K/FHD 最高 180p 慢动作 超采样：无裁切4K 60p 超采，画质锐利 专业色彩：Canon Log 2（>15档动态范围）、Log 3、HDR PQ/HLG 直出滤镜：14 种风格化色彩滤镜 辅助工具：波形图、伪色、斑马纹等 3. 视频优化机身设计 散热：石墨导热和内置风扇，支持 7K RAW 60p 连续录制超 2 小时 存储：CFexpress B（VPG400，最高 8TB）+ SD UHS-II双卡槽 操控：正面录像键、双 1/4" 螺孔（底+侧），适配竖拍与稳定器 接口：HDMI Type A（支持 7K ProRes RAW 外录）、USB-C（4K 60p 直播） 机身：镁合金防尘防滴，约598g（含电池/卡约 688g） 4. 对焦与防抖 对焦：第二代全像素双核 AFII，AI 识别人/动物/车辆 焦点控制：10 级对焦加减速 + 5 级主体切换灵敏度，实现电影级平滑过渡 防抖：5 轴机身防抖，最高7.5级补偿，支持镜头协同 5. 静态拍摄能力 连拍：电子快门下 40 张/秒（带 AF/AE追踪） 快门：仅电子快门 & 第一帘电子快门（无机械快门） 格式：14-bit RAW（约3230万像素），支持RAW+JPEG/HEIF
32	相机电池	2	块 一、基本参数 电池类型：可充电锂离子电池 标称电压：7.2V DC 额定容量：2130 mAh 额定能量：15.3 Wh 外形尺寸（约）：38.4 x 21.0 x 56.8 mm（宽×厚×高） 重量（约）：100克 二、兼容性 主要兼容机型： EOS R系列：R5，R6，R6 Mark II，R8，R，RP 等 EOS 单反系列：5D Mark IV，5DS/5DS R，6D Mark II，7D Mark II，80D，90D 等

				EOS 电影机：C70, C200, C100 Mark II 等
33	USB交流 适配器	2	个	一、核心信息 产品类型：USB-C PD快充电源适配器 输入电压：AC 100-240V, 50/60Hz 输出规格：9V / 3.0A 或 5V / 3.0A（最大27W） 快充协议：USB Power Delivery (USB PD) 接口：USB-C 二、兼容性 兼容电池：必须安装在相机内的 兼容相机：具备支持PD协议的USB-C接口的机型。 三、充电性能 充电时间：约需 2小时。 对比优势：比标准座充更快，远快于普通5V USB充电器。 四、物理规格 尺寸（约）：60.0 x 55.0 x 28.0 mm 重量（约）：100克 附件：通常附带USB-C to USB-C连接线（长约1米）。
34	直流电 连接器	2	个	一、电气规格 输入接口：USB- C（支持 PD 快充）；额定输入电压：20.0V DC / 15.0V DC 额定输出电压：10.0V DC / 7.5V DC；最大输出电流：6.0A 功率能力：最高约 60W（10V×6A） 二、物理规格 线缆长度：约 1.2 m 尺寸（宽 × 高 × 深）：约 38.4×21.0×56.8 mm；重量：约 88 g 工作温度：0℃～40℃；工作湿度：≤85%（无冷凝） 线材固定：自带魔术贴扎带，防止拉扯断连 三、兼容机型 EOS R 系列：R5 Mark II、R5、R6 Mark III、R6 Mark II、R6、R7、R、Ra EOS 单反：5D Mark IV/III/II、5DS/5DS R、6D Mark II/6D、7D Mark II/7D、90D、80D、70D、60D、60Da 其他：EOS C50 四、主要用途 长时间直播、延时摄影、棚拍供电 替代电池，通过市电持续供电，无需换电池
35	无线遥 控器	2	个	一、基本规格 连接方式：蓝牙5.1 Low Energy (BLE) 有效距离：约5米（无遮挡，非视距亦可） 配对数量：最多注册5 台相机，一键切换 电源：纽扣电池×1

				尺寸：约 91×33×13 mm 重量：约 17g（不含电池） 颜色：黑色 二、按键与功能 快门键：半按AF、全按快门；支持立即拍摄/2秒延时 短片 REC 键：独立按键控制视频启停 多功能摇杆（侧面滑动切换）： ZOOM：控制电动变焦（RF PZ 镜头/机身） EXP：快速调整曝光补偿 自定义键 ×2：可分配常用功能（如 ISO、白平衡、对焦模式） 电源/配对键：长按开机，配对时与 W/T 组合使用 三、核心功能 静态拍摄：遥控对焦、快门、B 门锁定、2 秒延时 视频拍摄：独立REC键启停，变焦/曝光补偿实时调节 电动变焦：适配 RF20- 50mm F4 L IS USM PZ、RF- S14- 30mm F4- 6.3 IS STM PZ 等 多机管理：5台相机快速切换，无需重新配对 低功耗：蓝牙BLE，单电池续航可达数月
36	定焦镜头1	1	个	一、基本规格 1. 焦距：50mm（标准视角） 2. 最大光圈：F1.4；最小光圈：F16 3. 光圈叶片：11 片（圆形虚化）；视角（水平 / 垂直 / 对角线）：40° / 27° / 46° 二、光学结构 1. 镜片结构：11 组 14 片； 2. 特殊镜片：1 片 UD 超低色散（抑制色差）； 3. 2片非球面（含 1 片 GMO 铸模非球面，校正像差、小型化）； 4. 镀膜：ASC 空气球形镀膜、超级光谱镀膜、氟涂层（前镜片，防污防水）。 三、对焦系统 驱动马达：VCM音圈马达 + Nano USM 超声波马达（双马达） VCM：高推力、线性驱动，负责主对焦组 Nano USM：静音、高精度，驱动浮动镜片组佳能(中国) 对焦方式：电子浮动对焦（全行程高画质） 最近对焦距离：0.40m；最大放大倍率：0.15× 呼吸效应：光学抑制≤2.5%；机内校正后≤1.0%（视频友好） 四、防抖与协同 镜头防抖：无内置OIS；机身协同防抖（IBIS）： 画面中心：最高 8.5 级；画面边角：最高 7.0 级 五、尺寸与重量 滤镜口径：67mm（与 RF24/35 F1.4 通用）；最大直径×长度：约 76.5mm×99.3mm；重量：约580g

				六、操控与功能 控制环：有（可自定义参数）；光圈环：有（视频拍摄，支持 1/32 级微调）；对焦模式：AF/MF 切换开关；防尘防滴：L 级密封结构（恶劣环境可用） 七、标配附件 镜头盖、遮光罩、镜头袋、；镜头后盖、防尘盖。
37	定焦镜头2	1	个	一、光学规格 1. 焦距：85mm（全画幅）；最大光圈：F1.4；最小光圈：F16 光圈叶片：11 片（圆形光圈，虚化更圆润）； 2. 视角（水平 / 垂直 / 对角线）：24° / 16° / 28° 30' ； 3. 镜头结构：10组14片； 4. 1片GMo玻璃模铸非球面镜片（校正像差、提升边缘画质）； 5. 1片UD超低色散镜片（抑制色差、提高锐度） 6. 双ASC空气球形镀膜（抑制眩光 / 鬼影）；氟涂层（前镜片，防污易清洁） 8. 滤镜直径：67 mm 9. 防抖：无光学防抖（OIS）。 二、对焦与驱动 驱动系统：VCM 音圈马达 + Nano USM 混合驱动；VCM：驱动主对焦组，推力大、响应快、安静 Nano USM：驱动浮动镜组，光学抑制呼吸效应 对焦特性： 高速、静音、线性对焦，视频更顺滑；几乎无呼吸效应（光学级抑制，不依赖机身校正） 支持全像素双核 CMOS AF（搭配 R1/R5 Mark II 等机身） 三、物理与操控 尺寸：约 $\phi 76.5 \times 99.3$ mm 重量：约 636 g（含遮光罩约 689 g） 对焦环：电子对焦环，可切换手动 / 自动 控制环：可编程（光圈、ISO、快门等） 无级光圈环（Iris Ring）：视频专用，平滑无级调整 镜头功能按钮：可自定义（对焦预设、AF 锁定等） 防尘防滴：L 级密封设计，恶劣环境可用 四、标配配件 镜头遮光罩；镜头盖；镜头软包；镜头后盖 五、核心特点总结 轻量化：636g，比 EF 85mm f/1.4L IS USM 轻约 33% 视频优化：VCM+Nano USM、光学呼吸抑制、无级光圈环 高画质：非球面 + UD+ASC，F1.4 全开中心到边缘锐利
38	变焦镜头1	1	个	一、基本光学规格 焦距：100 - 500mm（5 倍变焦） 最大光圈：f/4.5（100mm） - f/7.1（500mm）；最小光圈：f/32

				(100mm) - f/51 (500mm) ; 视角 (对角) : 24° (100mm) - 5° (500mm) 镜头结构: 14 组 20 片; 含 1 片超级 UD (超低色散) + 6 片 UD 镜片, 抑制色差; 光圈叶片: 9 片 (圆形光圈) 最近对焦距离: 100mm: 0.9m; 500mm: 1.2m; 最大放大倍率: 0.33× (500mm 端); 滤镜口径: 77mm 二、防抖与对焦 光学防抖 (IS) : 5 级防抖 (单独镜头) 协同防抖: 搭配 R5/R6 等机身, 最高6 级补偿 对焦马达: 双 NANO USM (超声波马达) 对焦范围: 全焦段 / 1.2m - ∞/5m - ∞ 三档可选佳能 (中国) 三、物理尺寸与重量 最大直径: Φ93.8mm; 长度: 207.6mm (收纳状态) 重量: 镜头本体: 约1370g; 含脚架环: 约1530g 四、其他特性 防尘防滴: 有 (L 级标准) 氟镀膜: 前镜片防污、易清洁 增倍镜兼容: RF1.4×: 140 - 700mm, 光圈 f/6.3 - 10 RF2×: 200 - 1000mm, 光圈 f/9 - 14
39	变焦镜头2	1	个	1、镜头焦距: 24-105mm。 2、镜头画幅: 全画幅。 3、镜头结构: 18组23片 (包含4片UD镜片、3片非球面镜片)。 4、光圈叶片: 11片 (圆形光圈)。 5、最大光圈: F2.8。 6、最小光圈: F22。 7、最近对焦距离: 约0.45米。 8、最大放大倍率: 约0.29倍 (105mm焦距时)。 9、驱动系统: NANO USM超声波马达。 10、手抖动补偿效果: 5.5级。 11、卡口类型: RF卡口。 12、滤镜直径: 82毫米。 13、最大直径及长度: 约Φ88.5×199毫米。 14、重量: 约1330克 (不含三脚架座)。 15、具备M/A (手动优先自动对焦) 和M (手动对焦) 两种对焦方式, 支持PZ-E2电动变焦转换器, 并配有镜头遮光罩、镜头盖、镜头后盖、三脚架座和镜头软包等标准配件。
40	变焦镜头3	1	个	一、基本参数 镜头焦距: 70-200mm 镜头画幅: 135mm全画幅 镜头卡口: RF卡口

				镜头类型：变焦 镜头用途：中长焦镜头 二、光学参数 最大光圈：F2.8；最小光圈：F22；光圈叶片数：11片（圆形光圈）；镜头结构：15组18片；包括2片超级超低色散（Super UD）镜片 1片超低色散（UD）镜片；3片非球面镜片 镜头镀膜：ASC（空气球涂层）、SSC（超光谱涂层）、氟涂层 三、其他参数 滤镜尺寸：82毫米；最大直径及长度：约Φ88.5×199毫米 重量： 黑色型号：约1110克；白色型号：约1115克（不含三脚架座） 最近对焦距离： 约0.49米（70mm焦距处）；约0.68米（200mm焦距处） 最大放大倍率： 约0.2倍（70mm焦距时）；约0.3倍（200mm焦距时） 手抖动补偿效果： 5.5档（基于CIPA测试标准，与具备IBIS的相机配合使用时，最高可达7.5档） 驱动系统：双NANO USM超声波马达 对焦方式：支持全时手动对焦 镜头功能按钮：2个 配件：镜头遮光罩、镜头盖、防尘盖以及镜头盒 四、特殊功能 防尘防滴设计：适合户外拍摄环境。电动变焦适配器兼容性：可连接电动变焦适配器，实现平稳变焦控制。 光圈环：为摄像师提供更多便利。
41	镜头滤镜1	1	块	佳能 77mm 普通滤镜（保护） 型号：77mm 普通滤镜（保护） 滤镜类型：中性保护镜（无色透明） 口径：77 mm（适配镜头滤镜螺纹） 镜片材质：光学玻璃 镀膜：多层镀膜（MC），抑制鬼影、眩光，降低反射 透光率：高透光，不影响曝光与色彩平衡 镜框：金属环，螺纹安装 重量：约 20 g 厚度：超薄设计，避免暗角 功能：保护镜头前组，防指纹、灰尘、划痕；无色不影响色彩再现 适用： 77mm 口径镜头（如 24-70mm、70-200mm 等）
42	镜头滤镜2	3	块	滤镜类型：中性保护镜 口径：82mm

				镜片材质：光学玻璃镀膜：多层镀膜（MC），抑制鬼影、眩光，降低反射 透光率：高透光，不影响曝光与色彩平衡 镜框：金属环，螺纹安装 重量：约 20 g 厚度：超薄设计，避免暗角 功能：保护镜头前组，防指纹、灰尘、划痕；无色不影响色彩再现 适用：82mm 口径镜头（如 RF24-70mm F2.8、RF70-200mm F2.8 等）
43	镜头滤镜3	1	块	核心参数 滤镜类型：圆形偏振镜（Circular PL），不影响 AF 与 TTL 测光 口径：82 mm 结构：2 片光学镜片组合，带可旋转外环 镀膜：多层镀膜（抑制鬼影 / 眩光、降低反射） 透光量：约降低 1 - 1.5 档曝光（典型 CPL 水平） 镜框：金属环，超薄设计，可装原厂镜头盖 重量：约 35 g（参考同系列口径） 尺寸：厚度约 8 mm（含前环） 适用镜头：佳能 / 索尼 / 尼康等 82mm 螺纹镜头（如 RF24- 70mm F2.8、RF70- 200mm F2.8 等） 主要作用： 消除 / 减弱水面、玻璃、金属表面反光 增强蓝天饱和度、压暗天空，提升风光对比度 提高画面通透度，减少大气薄雾影响
44	镜头滤镜4	2	块	核心参数 滤镜类型：中性保护镜（无色透明） 口径：67 mm 镜片材质：光学玻璃 镀膜：多层镀膜（MC），抑制鬼影、眩光，降低反射透光率：高透光，不影响曝光与色彩平衡 镜框：金属环，超薄设计，可装原厂镜头盖 重量：约 20 g 厚度：约 5 mm（超薄防暗角） 功能：保护镜头前组，防指纹、灰尘、划痕；无色不影响色彩再现 适用镜头：所有 67mm 螺纹口径镜头，例如： EF 70 - 200mm f/4L IS USM EF - S 18 - 135mm IS RF 24 - 105mm F4 - 7.1 IS STM 等
45	镜头滤镜5	1	块	1. 核心参数 滤镜类型：圆形偏振镜（CPL），不影响自动对焦与 TTL 测光

				口径：67 mm 结构：2 片光学镜片 + 偏振膜，可旋转外环调节偏振角度 镀膜：多层镀膜（MC），抑制鬼影、眩光，降低反射曝光补偿：约 -1~-1.5 档（典型 CPL 衰减） 镜框：金属超薄环，可直接装原厂镜头盖 重量：约 28 g 厚度：约 7 mm（超薄防暗角） 透光率：中等偏高，偏色控制良好 适用镜头：所有 67mm 螺纹口径镜头，例如： EF70 - 200mm f/4L IS USM EF - S 18 - 135mm IS RF24 - 105mmF4 - 7.1 IS STM 等
46	电动变焦适配器	1	个	一、物理规格 尺寸：约 104×81×61 mm（4.1×3.2×2.4 英寸）；重量：约 164g 材质/防护：防尘防水滴（与配套镜头同等级） 安装：3 颗手拧螺丝 + 2 定位针，免工具装卸；附带拇指座（防误触变焦环） 二、电气与供电 供电方式：镜头 / 机身触点供电（默认，常规变焦）；USB- C 功耗：机身供电≈2.5W；外部供电≈4.5W（高速模式） 三、变焦性能（DC马达，无级调速） 模式： SERVO：电动变焦（马达驱动）；MANU：手动变焦（脱离马达，不影响手动环）速度范围（RF24- 105）：低速（SLOW）：广角→长焦 ≈ 90 秒；高速（FAST，外电）：广角→长焦 ≈ 1.5 - 3秒 调速：变焦速度拨盘，无级精细调节 四、控制接口（PZ- E2B 独有 20 针） 1) 变焦操作开关（W/T）：适配器顶部按键，W = 广角、T = 长焦 2) USB- C 端子：外部供电+固件升级 3) 20 针广电远程接口（PZ- E2B 专属） 输出：镜头元数据（支持虚拟制作/多机位系统）
47	电动变焦手柄	1	个	适用镜头：专为电影镜头设计 CN- E18- 80mm T4.4 L IS KAS S CN- E70- 200mm T4.4 L IS KAS S 主要参数 控制方式：电子伺服控制（非机械传动） 连接接口：20 针 HRS专用线缆（连接镜头伺服驱动单元） 安装方式： 直接装在镜头侧面伺服座（含ARRI标准玫瑰座转接）

				可分离安装在肩托/三脚架上（有线连接即可） 材质/重量：工程塑料 + 橡胶防滑，约 750g（含线缆） 尺寸（约）：155 × 105 × 65 mm 按键与功能 变焦摇杆（Seesaw Rocker）： 无级推拉变焦（Zoom In/Out） 支持多档速度调节（镜头端设定） REC 开始/停止键：红色按钮，控制摄像机录制 ONE-SHOT AF 一键自动对焦：按下瞬间触发单次对焦 变焦模式切换：手柄/镜头手动变焦切换
48	增距镜1	1	个	一、核心参数 产品类型：望远倍率镜（增距镜） 倍率：1.4倍 卡口类型：RF卡口 主要功能：安装在兼容的RF长焦镜头与RF卡口相机机身之间，可将镜头焦距延长至1.4倍，同时轻微减小最大光圈（降低1档）。 二、详细技术规格 焦距变化：焦距变为原镜头焦距的1.4倍（例：400mm → 560mm）； 光圈变化：最大光圈减小1档（例：f/2.8 → f/4， f/4 → f/5.6）； 光学结构：专利镜片组，旨在最小化画质影响，自动对焦支持，支持自动对焦（AF）； 镜头防抖联动：与镜头的IS影像稳定器和机身的协同防抖系统联动 防护性：具备防尘防水滴结构； 尺寸（直径x长）：约 $\Phi 87.6 \times 32.2$ mm； 重量：约 225克
49	增距镜2	1	个	一、基本参数 产品类型：望远倍率镜（增距镜） 倍率：2.0倍 卡口类型：RF卡口 主要功能：安装在兼容的RF长焦镜头与RF卡口相机机身之间，可将镜头焦距延长至2.0倍。 二、详细技术规格 焦距变化： 焦距变为原镜头焦距的2.0倍（例：400mm → 800mm）； 光圈变化：最大光圈减小2档（例：f/2.8 → f/5.6， f/4 → f/8）； 光学结构：专利镜片组，采用高精度镜片以抑制像差； 自动对焦支持：支持自动对焦（AF）； 镜头防抖联动：与镜头的IS影像稳定器和机身的协同防抖系统

				联动； 防护性：具备防尘防水滴结构； 尺寸（直径x长）：约 $\Phi 87.6 \times 59.3$ mm； 重量：约 340克；
50	摄录一体机	1	台	传感器：3片 2/3 英寸全高清 Exmor CMOS（RGB独立），支持全局快门，消除果冻效应 镜头卡口：2/3 英寸可换镜头，内置 ND 滤镜（Clear / 1/4 / 1/16 / 1/64） 灵敏度：F11 @ 2000 lx，超高感模式可达 F18；信噪比 61dB，宽动态范围 录制格式： 机内最高 HD（XAVC Intra 4:2:2 10-bit，最高 440 Mbps） 4K 60p 需外录：通过双 3G-SDI 输出 4K RAW 或 4:2:2 10-bit 信号 兼容 XAVC、MPEG HD 422/420、DVCAM、MPEG IMX 存储：SxS 卡（主格式）、SD 卡（部分格式） 视频输出：双 3G-SDI（支持 4K）、HDMI、复合视频（BNC） 音频：2×XLR（+48V 幻象供电）+ 3.5mm 接口，4通道 24-bit/48kHz 线性 PCM 同步与控制：GENLOCK、时间码（TC IN/OUT）、千兆网口（支持流媒体/遥控），可选 Wi-Fi 监看：0.7" 156万点 EVF + 4.3" 可翻转触摸屏 物理：约 158×199×365 mm，3.6 kg（机身）
51	麦克风	2	个	一、基础核心参数 产品类型：枪式驻极体电容麦克风（单声道） 指向特性：超心型指向 拾音方式：端拾音 输出接口：XLR-3-12C（公）卡农口，电子平衡输出 供电方式：外部直流 40V-52V 二、音频性能参数 频率响应：40Hz - 20kHz 灵敏度：-33dBV/Pa（1kHz，0dB=1V/Pa，±3dB 误差） 输出阻抗：60 Ω ±20% 信噪比：≥76dB（IEC179 A 计权，1kHz，1Pa） 固有噪声：≤18dB SPL（0dB=20μPa） 动态范围：≥107dB 最大输入声压级：≥125dB SPL（1kHz，1% 总谐波失真） 风噪抑制：搭配防风罩时≤45dB SPL；无防风罩时≤50dB SPL 外部磁场感应噪声：0dB SPL 低切滤波器：内置两档（M/V）低频切除开关，可降低环境低频噪声、风噪及机械噪声 三、物理规格参数

				尺寸：直径 $\Phi 20\text{mm} \times$ 长度 210mm ($\Phi 13/16 \times 8$)；搭配防风罩后长度 230mm ($9\frac{1}{8}$ 英寸) 重量：约 66g (2.3oz)；搭配防风罩后约 92g (3.2oz) 线缆：需自备 3 针 XLR 卡农线，无标配线缆
52	多功能麦克风	1	个	一、基础信息 产品定位：多功能靴直插、数字传输、三模式指向立体声枪麦，佳能微单原生视频专用机顶麦 麦克风类型：后置驻极体电容式立体声麦克风；安装接口：专属多功能靴 (Multi-Function Shoe) 供电方式：相机机身直供供电，无需独立电池、无需额外线材 传输方案：纯数字音频传输 (非模拟信号)，无线材干扰、底噪更低、抗电磁干扰强 防护：非防尘防水；多功能靴触点带机身联动密封锁止结构 二、拾音指向模式 (3 档原生切换) 支持一键三模式切换，覆盖采访、Vlog、环境全景收音；枪式 (Shotgun)：强指向单声道，远距离人声聚焦、极强背景降噪，单人采访 / 主讲收音 90° 立体声：中等广角立体声，Vlog 日常拍摄、双人对话，声场自然 120° 立体声：广域全景立体声，多人场景、环境音收录、活动现场收音 三、核心音频电气参数 频率响应：$100\text{Hz} \sim 10000\text{Hz}$CANON；信噪比：$\geq 62\text{dB}$ (1kHz, 1Pa)；采样规格：48kHz 采样率，16bit 量化位深 (相机原生视频标准) 输出类型：纯数字音频输出；灵敏度 (官方标准 $94\text{dB SPL}@1\text{kHz}$) 枪式单声道：$-16\text{ dBFS}$；$90^\circ$ 立体声：-18.7 dBFS；120° 立体声：-20 dBFSCANON 内置功能：衰减器 (音量衰减)、原生防风降噪、机身自带海绵防风罩；功耗：0.11W (相机供电功耗) 四、操控与调节 机身按键：仅背部 MENU 功能键；全部参数调节 (指向模式、衰减、增益)：直接在相机机身屏幕菜单内调节，无需机身旋钮，联动相机音频系统；无独立屏幕、无额外旋钮，极简一体化设计 五、兼容相机机型 仅支持带多功能靴微单；不兼容：老款普通热靴单反、无多功能靴机型、第三方相机。 六、外观尺寸与重量 (官方精确) 机身尺寸 (宽 $\times$ 高 $\times$ 深)：$41.3 \times 87.4 \times 108.6\text{ mm}$CANON 整机净重 (仅麦克风主体)：$136\text{g}$ 七、工作环境

				工作温度：0℃ ~ 40℃；工作湿度：≤85%（无冷凝）CANON；DM-E1D 麦克风主机 ×1；专用海绵防风罩 ×1；多功能靴防尘保护盖 ×1；说明书保修卡
53	XLR麦克风适配器	1	个	XLR麦克风适配器 输入接口：1~2 路 XLR（平衡），支持电容/动圈麦 幻象电源：+48V（通常可开关，部分支持多档） 输出接口：3.5mm TRS/TRRS（连相机/手机）或数字接口（如 USB-C） 增益控制：每通道独立调节（常见 0~60dB），带 PAD 衰减和低切滤波更佳 音频性能： 频响：20Hz - 20kHz 信噪比 ≥90dB THD <0.01% 供电方式：电池 / USB / 外接 DC
54	无线麦克风	2	个	一、组成 2× DMT03 发射器（TX） + 1× DMR03 接收器（RX） + DMC03 充电盒 配件：冷靴支架、3.5mm TRS 相机线、TRRS 监听线、USB-C 快充线、4×磁吸防风罩、金属背夹、磁吸贴片 二、核心音频性能 传输/录音：无线 48kHz / 24bit 无损；TX 支持 32-bit 浮点内录 + 32GB 存储（断连不丢音） 频响：20Hz - 24kHz（低切模式：100Hz - 24kHz） 灵敏度：-36±1 dBV @94dB SPL；信噪比 72dB；最大声压级 126dB SPL 降噪：双档智能降噪（弱/强） + 三种人声风格（自然/饱满/明亮） 增益：自适应自动增益（防爆音 + 响度均衡） 声道输出：单声道 / 立体声 / 四声道独立分轨（最多4路音源） 时间码：内置高精度同步，24小时误差 <1帧 三、无线传输 双频抗干扰：2.4GHz + 5.8GHz 自动跳频 最大距离：400米（开阔地） 多设备支持：1 RX 最多接 4 TX；可拓展至 8 RX 同步（多机位） 手机直连：TX 内置 蓝牙 5.4，无需 RX，直连手机收音 四、尺寸与佩戴 TX：28.8×28.3×16.4 mm，16g，磁吸+背夹双佩戴，隐形领夹设计 RX：56.4×32.8×22.6 mm，25.1g，1.1" AMOLED 触控屏 + 拨轮

				充电盒：86.3×62.3×30.2 mm，150g 五、续航与充电 单次续航：TX 8h，RX 10h 总续航：配合充电盒达 28h 快充：5分钟充 ≈ 2小时使用；全充满约 1.5 - 2h（USB-C） 六、接口与扩展 RX 配备：锁扣式 3.5mm TRS 输出 + TRRS 监听口 + USB-C（充电/数据/固件/手机直连）
55	双肩包	1	个	一、基础参数 产品类型：多功能摄影双肩包 / 户外旅行背包 颜色：暮光黑 容量：22升 外部尺寸：约 30 x 16 x 48 cm（高 x 宽 x 厚） 重量：约 1.2 kg（空包状态） 主要材质：耐磨防水面料（防泼水处理）
56	内存卡	2	块	一、基本规格 容量：512GB（SDXC）SanDisk 接口：UHS- II（双触点）Sandisk 速度等级：Class 10、U3、V90 尺寸：32.00 × 23.88 × 2.29 mmSandisk 重量：约 1.67 gSandisk 二、读写性能 顺序读取：最高 300 MB/sSanDisk 顺序写入：最高 300 MB/sSanDisk 视频最低持续写入：90 MB/s（V90） 连拍 / 缓存：支持 RAW+JPEG 高速连拍，显著降低相机卡顿 三、视频能力 8K@30fps：约 286 分钟 4K@60fps：约 352 分钟 4K/2.7K/1080p：全规格兼容 四、可靠性与防护 防水防尘：IP68（2 米水深 30 分钟） 防震：可承受 6 米 跌落冲击 耐温：-25℃ 至 +85℃ 五、兼容性 全画幅 / APS-C 微单、专业单反、高端摄像机 向下兼容 SDHC/SDXC 设备（UHS- II 速度需对应设备支持）
57	显示器	1	台	一、面板基础 尺寸/分辨率：27" / 4K UHD（3840×2160），16:9 面板类型：IPS Black（升级 Nano IPS），对比度达 2000:1（普通 IPS 仅 1000:1） 像素密度：163 PPI，点距 0.1554mm；刷新率：60Hz（全接口满

				帧)，响应时间 4ms GtG 可视角度：178° /178°，AG 防眩光磨砂屏（3H 硬度） 二、亮度与 HDR 典型亮度：400 cd/m²；认证：VESA DisplayHDR 400 背光：直下式 WLED，动态对比度 50,000,000:1 三、专业色彩表现 色深：10bit（8+FRC），10.7 亿色；色域覆盖：100% sRGB / 98% DCI-P3 出厂校色：ΔE < 2（专业级色准）；色彩模式：sRGB / Adobe RGB / DCI-P3 / 自定义 四、护眼技术 硬件级低蓝光（不偏色）；DC 调光无频闪；防眩光磨砂屏，适合长时间创作 五、全能接口扩展 视频输入： HDMI 2.0 ×1（4K60 + HDR） DP 1.4 ×2（支持 DSC、MST 多屏串联） 全功能 USB-C ×1：DP Alt + 90W PD 反向供电 + 网口拓展 + HDR 副 USB-C：15W 供电 + 数据 下行扩展： USB 3.2 Gen2 ×4（10Gbps） RJ45 千兆网口（通过 C 口共享笔记本网络） 3.5mm 音频输出 六、供电与能效 内置电源，典型功耗 ≤55W，待机 <0.5W（一级能效） 七、人体工学设计 支架调节：升降：130mm；俯仰：-5°~+20°；左右转：±30°；90° 竖屏旋转 壁挂：100×100mm 整机尺寸/重量：614×215×391 mm（含底座），6.54kg
58	手持拍摄稳定器	1	个	1、负载：支持高达 4.5 公斤的标准负载，扩展负载模式下最高可达 10 公斤，可承载主流电影机及大型镜头。 2、内嵌 1/4 英寸螺丝孔：提手、电池手柄等处内置多个螺丝孔 3、轴臂设计：可伸缩碳纤维轴臂，兼容 RS 3/RS 3 Pro 配件，并新增刻度标识，便于快速重复调平。 4、稳定性能：机械限位，三轴电机扭力强劲，响应速度快，可有效抑制抖动，实现电影级流畅运镜。 5、兼容设备：索尼：VENICE 2、FX9、FX6、FX3、α7S III 等 + 大型镜头，佳能：EOS C70、C300 Mark III、R5 C 等 6、自动轴锁，支持一键自动上锁/解锁，开机自解锁，关机自

				锁，大幅提升转场效率。 7、电池系统 电池手柄：采用可拆卸电池手柄。 续航时间：单块电池约 6 小时 8、快充：支持 100W 快充，30 分钟可充电至 80%。 热插拔：支持在开机状态下更换电池，不影响拍摄。 9、控制系统与屏幕 彩色触摸屏：1.8 英寸 OLED 可触摸彩屏，界面直观，参数调节方便。 10、蓝牙快门控制：内置蓝牙，支持无线控制兼容的相机录制、拍照（需相机支持）。 11、Ronin 图传：支持 DJI Ronin 4D 同款 O3 Pro 图传（需单独购买），实现低延迟、远距离、高质量监看与远程控制。 12、LiDAR 对焦：原生集成接口，安装 DJI LiDAR 对焦系统后，可实现 14 米范围内主动测距跟焦，极大提升单人操作效率。 13、重量：约 1.8 公斤（含电池手柄） 14、折叠尺寸：约 260 x 180 x 375 毫米 15、展开尺寸：约 410 x 265 x 475 毫米
59	手持录像机	2	台	一、机身与云台 尺寸/重量：144.2 × 44.4 × 33.5 mm / 190.5g 屏幕：2.0" OLED 触控屏（556×314，1000 尼特） 云台：三轴机械增稳，抖动抑制 ±0.005° 可控角度：平移 -235° ~58° 俯仰 -120° ~70° 横滚 ±45° 接口：USB-C（充电/数据）、磁吸补光灯触点；3 麦克风阵列 二、影像系统 传感器：1 英寸堆栈式 CMOS，约 3700 万像素；镜头：等效 20mm f/2.0，最近对焦 0.2m 动态范围：14 档，支持 10-bit D-Log；ISO 范围：拍照/普通视频：50 - 12800 低光视频：最高 25600；照片分辨率：16:9：7680×4320（8K）；1:1：6144×6144 变焦：拍照 2 倍无损 视频全分辨率支持 4 倍数码变焦 三、视频规格 普通录制：4K@60fps（3840×2160）；3K 竖屏（1728×3072）；1080p@60fps 慢动作：4K@240fps 1080p@240fps；低光模式：4K/1080p@30fps（高感优化） 延时摄影：运动 / 静止 / 轨迹（最高 4K@30fps）；码流：最高 180 Mbps（HEVC/MP4）；音频：48kHz / 16-bit AAC 四、存储与续航 内置存储：107 GB；扩展：microSD 卡（最高 1TB，U3/V30/A2）

				电池：11.95 Wh (1545mAh)；续航：约 240 分钟 (1080p/24fps, 息屏+Wi-Fi 关) 快充：18 分钟充至 80%，32 分钟满 (支持 65W PD) 五、智能与连接 智能跟随 7.0 (最远 4 倍距离)；对焦：全像素相位检测 (快速精准) 无线：Wi-Fi 6+ 蓝牙 5.4；传输速度：无线 90 MB/s 有线 USB 3.1 800 MB/s
60	移动硬盘	2	块	一、核心参数 容量：2TB 接口：USB Type-C 协议支持：USB 3.2 Gen 2x2 二、性能参数 连续读取速度：最高2000MB/s 连续写入速度：约1800MB/s 三、物理特性 尺寸：约 78mmx58mmx10mm 重量：约 40-50g 外壳设计：金属磨砂外壳，辅助散热 四、兼容性与功能 系统支持： Windows 10/11、macOS 10.10+、Linux、Android (需 OTG 功能)，兼容 PlayStation 5、Xbox Series X/S 游戏主机 (需格式化 exFAT)，加密与安全：不支持硬件加密，数据保护：支持 TRIM 指令 配件清单： USB-C to USB-C 数据线 (支持 20Gbps) USB-C to USB-A 转接头
61	闪光灯1	1	个	1. 闪光性能 最大闪光指数：(ISO 100, 200mm焦距时)。这是其100W功率的直观体现，具备较强的光线输出能力。 功率范围：1/1 至 1/256，支持1/3档微调。 色温：约5600K±200K，提供标准日光色温。 闪光持续时间：1/300秒 至 1/20000秒，可轻松凝固高速运动瞬间。 高速同步：支持，可与相机快门速度同步 (如1/8000秒)，适合在强光下使用大光圈拍摄。 频闪：支持，可进行多次频闪创作。 2. 无线功能 通信系统：采用2.4G无线X系统。 3. TTL与手动控制 TTL自动闪光：完全支持佳能E-TTL II / E-TTL自动闪光，曝光

				准确。 手动模式：提供完全的手动控制。 闪光曝光补偿：在TTL模式下可进行FEC调节。 曝光锁定：支持佳能的FEL功能。 4. LED造型灯 类型：全彩RGB LED。 功率：最大10W。 亮度调节：1%-100%无级调节。 色温范围：支持2500K-8500K的色温调节，以及完整的全色环选择，可呈现任何颜色。 5. 电源与回电 电池：内置可充电锂电池（容量通常为2600mAh或更高）。 续航：满电情况下，全功率输出约可闪光300次以上。回电时间约1.5秒（全功率输出时）。 充电：通过机身的USB-C接口进行充电/供电，支持边充边用。 6. 物理规格与接口 热靴类型：标准ISO热靴，佳能专用触点。 灯头变焦：支持手动/自动变焦，范围通常为24-105mm 旋转角度：灯头可向上翻转0-120度，水平旋转0-330度，方便跳灯补光。 屏幕：高清晰度彩色触摸屏，操作直观。 接口：USB-C充电/供电口，3.5mm同步线接口。 尺寸与重量：约 85 x 80 x 110mm，重量约430克。
62	无线引闪器	2	个	1、无线传输距离：最远 100m 2、频道数量：32 个独立频道 3、无线 ID 身份码：01~99（99 组防干扰 ID） 4、灯组分组：总计16组（A-F、0-9），屏幕同屏实时显示 4 组参数 5、抗干扰：频道自动扫描、智能跳频，复杂多灯场景稳定无串频 6、频闪:Multi模式 7、高速同步:HSS 8、最高同步快门：1/8000s 9、显示屏：2.4 英寸 操作：全屏触控 + 侧边实体拨轮 + 快捷物理按键，盲操 10、电池规格：3.87V，2930mAh 11、充电接口：Type-C USB-C 12、充满时长：约 2 小时 13、续航：连续高频引闪工作续航长；纯待机最长约 35 天 14、蓝牙 APP 控制 15、机身尺寸约：66×54×41mm（长×宽×厚） 16、整机净重约：103g

63	补光灯	1	个	1. 光源与亮度 功率：120W Max。 亮度输出：在标准罩下，5600K时，0.3米处亮度可达 118,000 Lux。色温范围：2700K - 6500K 连续可调。可以从暖黄光无缝过渡到冷白光。 显色指数：CRI $\geq$ 96, TLCI $\geq$ 97。调光范围：0% - 100%无级调节。 2. 控制与操作 控制面板：采用高清LCD彩屏 + 实体旋钮/按键，操作直观便捷。 供电方式：DC供电：使用标配的DC电源适配器（通常为12V/10A）供电，可满功率120W持续运行。 电池供电：支持使用斯丹德S系列智能电池（如S-100V，14.8V）。 标准模式：常规的亮度/色温调节。 特效模式：内置多种光效，如闪电、电视、烛光、警车、烟花、篝火、呼吸、坏灯泡、爆炸、RGB跑马灯等，用于模拟特殊场景光线或增加画面氛围。 RGB模式：支持全彩HSL色彩环调节，可呈现任意颜色，用于创意色彩照明。 3. 冷却系统 静音风扇散热：内置智能温控静音风扇，在高功率运行时自动启动，确保灯具长时间稳定工作。 4. 物理规格与接口 灯体尺寸：约长150mm x 宽100mm x 高50mm；灯体重量：约 450克（不含电池和手柄），极为轻便。灯珠数量：采用多颗高品质COB灯珠集成。 接口： DC输入接口：用于连接电源适配器。电池扣板接口：用于安装S系列智能电池。 USB-C接口：可能用于固件升级或作为移动电源反向给设备充电 控制接口：可能配备3.5mm sync接口，用于连接灯光控制器 安装接口：底部配备标准 1/4英寸螺孔 和 冷靴接口，可轻松安装在相机热靴、三脚架、灯架或魔术手上。 5. 光学与配件 标准反射罩：标配，可聚光，提高光线利用率。 专业快装柔光球：套装核心配件。采用快速拆装设计，能瞬间将点光源转化为柔和的面光源，消除硬朗阴影，是拍摄人像、静物的必备柔光工具。 柔光球收纳包：专为柔光球设计的便携包，方便携带和保护。 蜂窝网格：可搭配柔光球或标准罩使用，用于约束光线角度，防止光线溢散，制造更具方向性的光影效果。
64	闪光灯2	1	个	一、核心闪光参数 最大输出功率：100Ws（瓦秒）GODOX；功率调节范围：1/256 ~

				1/1（全功率），支持 0.1 档 精细微调GODOX 闪光指数（GN）：约 GN60（ISO100，85mm）；色温：5600K ± 200K 回电时间：约 0.01~1.5 秒（全功率约 1.5s，低功率快至 0.01s）GODOX 连续全功率闪光：60~100 次（内置风扇散热，防过热）；闪光持续时间：1/220~1/10000 秒 二、闪光模式与功能 基础模式：TTL 自动闪光 / M 手动闪光 / Multi 频闪闪光GODOX 同步功能： 高速同步（HSS）：最高 1/8000 秒GODOX；前帘同步 / 后帘同步GODOX；频闪：最高 90 次，频率 99HzGODOX；光控引闪：S1（手动模式）/ S2（TTL 模式）GODOX 三、无线控制系统 无线制式：内置 2.4GHz 神牛 X 系统 + 433MHz（FT433）双频段 控制距离：约 100 米（空旷环境）GODOX；频道：32 个（1~32）GODOX 分组：16 组（A-F、0-9），机身带彩色组别识别灯GODOX 兼容相机品牌：佳能、尼康、索尼、富士、奥林巴斯、松下、宾得、徕卡（需神牛引闪器）GODOX 引闪器适配：神牛 X3/X2T/XPro 系列、V1Pro/V100/V860III 系列机顶灯GODOX 四、LED 造型灯 功率：5WGODOX；亮度调节：1~10 级可调GODOX；模式：常亮 / 随闪灭GODOX 五、电池与供电 电池类型：7.2V / 3300mAh 专用锂电池GODOX；充电接口：USB- C（支持充电宝 / 快充头直充）GODOX 全功率闪光次数：约 490 次（满电）GODOX；充电时间：约 2 小时 45 分钟（标配充电器）GODOX 六、物理规格 机身尺寸（含电池）：122.3×76×76 mmGODOX；重量（含电池）：约564gGODOX 显示屏：全彩 TFT 屏，中文菜单；安装孔：双 1/4"标准螺孔，配 5/8" 转 1/4" 转接支架 散热：内置主动冷却风扇，全功率连闪更稳定
65	闪光灯3	1	个	一、基础闪光参数 最大功率：300Ws（瓦秒） 功率范围：1/512 ~ 1/1（全功率），0.1 档精细微调 闪光指数 GN：约 GN85（ISO100，105mm）

				色温：5800K ±200K；色彩稳定模式：全程功率色温偏差 ≤±100K 回电时间：0.01~1.5 秒（全功率≈1.5s，低功率快至 0.01s） 闪光持续时间（t0.1）：；普通模式：1/220~1/14920s 凝固模式（Freeze）：1/2310~1/24390s（高速定格） 全功率连拍：约 350 次（满电） 二、闪光模式与同步 模式：TTL自动/M手动/Multi频闪（最高 100 次，100Hz） 高速同步 HSS：最高 1/8000s（兼容佳能/尼康/索尼/富士/奥林巴斯/松下/徕卡） 前帘 / 后帘同步：支持；光控引闪：S1（手动）/ S2（TTL） 三、无线系统（内置） 制式：神牛 2.4GHz X 系统；控制距离：约100m（空旷） 频道/分组：32频道、16分组（A - F、0 - 9），16色组别指示灯 引闪兼容：X3/X2T/XPro 系列、V1Pro/V860III 等机顶灯 四、LED 造型灯 功率：12W 双色温 LED（2800K - 6000K）；显色指数：CRI 97 / TLCI98 亮度：10级可调，常亮/随闪灭模式 五、电池与充电 电池：14.4V/2600mAh；充电：USB- C 接口（支持 PD 快充 / 充电宝直充） 充电时间：约2.5小时（标配充电器） 六、物理规格 尺寸约：187×100×90mm；重量：约 1.2kg（含电池） 屏幕：全彩TFT屏，中文菜单；安装：双 1/4"螺孔 + 5/8" 转接支架；专用卡口（兼容 AD- S 柔光箱） 散热：内置主动风扇，防过热保护
66	灯架	1	个	一、基本参数 材质：铝合金+ABS工程塑料 节数：6 节偏心管 承重：最大5kg 收纳尺寸：约 φ45 × 480mm 展开高度：约2023mm 自重：约1100g 二、结构与接口 主管：偏心管设计，任意高度锁紧不回转、不打滑 锁扣：旋钮式锁紧，单手可操作 顶部接口：标准 1/4" 金属螺柱 脚垫：防滑橡胶脚垫，防刮地板、户外更稳 三、适配场景 摄影：外拍闪光灯、LED 补光灯、反光板支架

				视频：直播补光、落地灯架 手机：搭配手机夹做直播 / 自拍落地架 兼容：神牛、优篮子、等主流 1/4" 接口设备
67	三脚架	1	个	核心参数 材质：碳纤维脚管 + 铝合金结构件 节数：3节 最大高度：162cm 收纳高度：78cm 自重：1.78kg（不含云台） 承重：10kg 管径：39/34/29 mm 支撑脚：2 档角度（40° / 76° ），球台 ±18° 快拆：顶部快装板，双指解锁，防掉落设计 扩展：侧边 1/4" + 阿莱定位孔 特色：单手 “飞梭” 升降 + 安全锁；脚踏解锁球台 360° 旋转 / 倾斜
68	三脚架	2	个	一、基础参数 材质：碳纤维脚管、铝合金云台 / 锁钮 自重：约 2.2 kg（脚架）/ 2.4 kg（含云台） 收纳长度：72 cm 最大高度：182.5 cm（含中轴） 最低高度：约 23 cm（中轴倒置 + 脚管最低角度） 脚管节数：3节 脚管角度：3档可调 22° / 52° / 82° 承重：安全5 kg, 最大 10 kg 球碗可选：52mm 球碗 + FH60S 液压阻尼云台 二、核心结构与功能 一键快开锁（One-Flip） 脚管无需解锁直接拉出，自动锁紧；收纳只需扳开顶部锁扣并下压。 全封闭防尘防沙设计，适合户外/沙尘环境。 中轴多功能 可倒置：实现超低机位、微距拍摄。 可拆分：长中轴可拆卸，进一步降低拍摄高度。 可横置：搭配选配件实现俯拍、双机位。 拓展接口 云台座两侧 1/4" 阿莱定位螺孔，可接监视器、补光灯、怪手等。 脚垫可更换金属脚钉，适配湿滑/岩石地面。
69	云台	2	个	一、基础参数 材质：CNC 加工铝合金 净重：0.46kg（11bs）

				外形尺寸：182×91×96mm 底座直径：43mm（快速调平碗座） 最大承重：3kg（6.6lbs） 手柄长度：158 - 248mm（可伸缩、左右可装） 水平旋转：360° 连续旋转 俯仰角度：向下 -90°（俯拍）/向上 +55°（仰拍） 调平范围：碗座支持 ±10° 快速调平（无需动脚管） 二、接口与快装 相机螺丝：1/4"-20 标准快装板 底座接口：1/4"-20 螺孔，可转接 3/8"-16 快装板：带安全锁防误脱，标配磁吸内六角扳手 水平仪：内置双气泡水平仪 三、核心特性 液压阻尼：水平/俯仰均带阻尼，运镜顺滑不卡顿 横竖拍切换：可侧翻 90°，支持短视频竖拍 独立锁止：水平、俯仰各有独立锁紧旋钮 便携设计：重量轻、体积小，适合手持/脚架/独脚架多用
70	户外音响	2	个	一、核心音频参数 输出功率：800W RMS（IEC60268 标准） 扬声器配置：2×9英寸（243mm）低音单元+2×1.25 英寸（30mm）球顶高音单元 频率响应：32Hz - 20kHz 信噪比：>80dB 二、连接与输入 蓝牙版本：Bluetooth 5.4 蓝牙协议：A2DP V1.4、AVRCP V1.6 蓝牙频率范围：2.4GHz - 2.4835GHz 蓝牙发射功率：≤18dBm（EIRP） 输入灵敏度： AUX-IN：250mV RMS（3.5mm 接口） MIC-IN：20mV RMS 吉他 / 线路输入：100mV RMS 蓝牙 / USB 输入：-12dBFS USB 播放：支持 FAT16/FAT32 格式，兼容 FLAC 音频文件 USB-C 输出：PDO（5V/3A、9V/3A、15V/2A、20V/1.5A）；PPS（5 - 11V/2.7A、5 - 16V/1.85A） 无线串联：支持 JBL Auracast™多音箱互联 三、电源与电池 输入电压：100 - 240V~，50/60Hz 电池续航：内置电池，最长 15 小时播放 快充：充电 10 分钟，续航 2 小时 四、物理规格

				尺寸（宽×高×深）：416×942×406mm 净重约：31kg 外观：黑色主体，内置动态 RGB 灯光系统
71	无线麦克风	2	个	一、基础信息 麦克风类型：U 段无线手持动圈麦克风（一拖二） 适用场景：家庭 KTV、会议、演讲、户外演出、广场舞音响 适配设备：带 MIC 接口的音响、功放、调音台（不支持手机 / 电视无 MIC 口设备） 材质：全锌合金机身、金属网罩；供电：内置锂电池，Type- C 充电 包装配件：麦克风 ×2、接收器 ×1、防风罩、充电线、说明书 二、无线传输（U 段） 频率范围：640MHz - 690MHz（真 U 段）；频道数量：200 频道（PLL 锁相环稳频） 有效距离：空旷 30 - 50 米，室内 10 - 30 米；频率稳定度：±5kHz 信噪比（SNR）：≥97dB；输出阻抗：2.2kΩ 抗干扰：DSP 智能降噪、防啸叫、自动对频 三、音频性能 音头：动圈式（高保真、耐大声压）；频率响应：35Hz - 18kHz；指向性：心形指向（抑制背景噪声） 灵敏度：-39dB；最大声压级：120dB SPL 四、续航与充电 电池容量：单麦内置锂电池；续航时间：满电约 8 - 10 小时（中等音量） 充电接口：底部 Type- C，兼容 5V/1A 充电器；充电时长：约 2 - 3 小时充满 五、接收器规格 输出接口：6.35mm（1/4"）MIC 插头，配 3.5mm 转接头 供电：USB 5V 供电（可插充电宝） 显示：LED 屏显示工作频率、信号强度
72	蓝牙音箱	1	个	一、基础参数 防护等级：IP68 防尘+防水；整机重量：5.89kg 外形尺寸：510×260×210mm（长×高×深） 外壳：防水织物 + 坚固硬塑机身，顶部一体化提手 二、总功率：210W RMS 2 只低音：2×65W；2 只高音：2×40W；电池续航模式总功率：200W 2 只低音：2×60W；2 只高音：2×40W；功放：D 类数字功放； 信噪比：>80dB 三、喇叭单元

				低音单元：2只5英寸（123mm）主动低音；高音单元：2只0.75英寸（20mm）球顶高音 被动辐射器（低音增强）：3个（2个圆形+1个跑道形），强化低频下潜与冲击力 频响范围：37Hz~20kHz；音效：智能音效增强、两档低音增强 四、蓝牙与连接 蓝牙版本：Bluetooth 5.4；蓝牙频段：2.4GHz（2.400~2.4835GHz）；蓝牙协议：A2DP 1.4、AVRCP 1.6 五、电池与续航 电池类型：内置可更换锂离子电池包 电池容量：99.02Wh（21.6V/4584mAh）；充满电时长：3 小时 基础续航（中等音量）：最长 28 小时； 六、机身功能与其他 按键：电源、音量加减、播放暂停、蓝牙、双档低音增强、灯光控制；机身氛围灯：两侧灯光 无损播放：USB-C 直连支持无损音频输入播放
--	--	--	--	---

第二部分 商务要求

合同签订时间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因不可抗力原因延迟签订合同的，自不可抗力事由消除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签订事宜。
▲交付的时间和地点	交付使用期：接到甲方供货通知后 20 日内交付使用；紧急通知供货的通用货物当天送达。 地点：广西区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条件	货物供货完毕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成交供应商开具合同总金额 100% 的合法的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合法有效的发票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 100% 的货款。
▲质保期	质保期三年（如“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要求”中另有要求，按其规定。厂家质保期超过此年限的按厂家规定执行。），质保期内维修及更换配件，终身维修（质保期外只收配件费，差旅费由厂家或成交供应商负责）。质保期内非用户原因引起的质量事故成交供应商应负全部责任。
▲售后服务	1、成交供应商负责送货到采购人现场，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或成交供应商承诺的时间内完成本项目采购需求中所有内容的交付，若逾期交货，成交供应商需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2、所有货物必须是全新、原装的，未使用过的产品，货物到货后，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应在现场进行清点核对，清点核对过程中如果发现因包装或运输不当引起的设备外观或内部的损坏，成交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

	▲3、成交供应商交货时需提供产品说明书、保修卡、合格证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试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供货商品的配套资料。 ▲4、响应时间：按国家及行业标准进行及时处理，出现故障时在 30 分钟内响应，4 小时内到达现场。 5、培训要求：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对采购人的基本培训，使采购人使用人员熟练掌握所培训内容。
▲竞标报价要求	竞标报价必须包含满足本次竞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及其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和税费。
▲验收标准、验收方法及方案	1、采购人对成交供应商提交的货物依据采购文件及竞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签收，外观、说明书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2、成交供应商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采购人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采购人。成交供应商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3、采购人组织验收，成交供应商必须到场配合，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验收合格凭证。 4、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 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规定执行。
其他要求	▲1、货物必须是全新的；货物到货后，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应在现场进行清点；清点过程中如果发现因包装或运输不当引起的外观或内部的损坏，成交供应商应负责更换；若发现错发/漏发情况，成交供应商应负责更换和补发。 ▲2、其余按第六章《合同文本》要求。 3、供应商可根据采购文件及评分办法的要求，在竞标文件中提供产品性能、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信誉、人员配备等证明材料。
第三部分 进口产品说明 本分标中所有产品均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进口产品投标的，投标无效。	

附件 1: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附件 2: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 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 (GB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 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 《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 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30721)
			溴化锂吸收式 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 级》(GB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 泵)机组(制冷 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 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 节机(制冷 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19576) 《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 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 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19576)
		A02052399 其 他制冷空调设 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 塔》(GB/T7190.1);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2 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 级》(GB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0052)
9	★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 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器	★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3），待 2019 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 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 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 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12	★ A020910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电视设备	视机)		
13	★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 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 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30531)
15	★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28377)
16	★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 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28378)

注：1.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一节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具体要求
3.1	供应商资格条件	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5.1	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5.2	联合体竞标要求	无
6.1	是否允许分包	☒ 不允许分包 ☐ 允许分包 分包内容：_____。 分包金额或者比例：_____。
12.1.1	资格证明文件组成	1. 崇左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2. 声明函（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 3. 中小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 如有，请提供 ） 4. 除谈判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注： 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12.1.2	商务文件组成	1.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 除自然人竞标外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

		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4.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5. 供应商情况介绍(格式自拟)； 6. 对应采购需求的商务条款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格式自拟)；(如有要求，必须提供) 7.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格式自拟)。 注：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2.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技术文件组成	1. 技术需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2. 技术实施方案；(如有请提供，格式自拟) 3. 售后服务承诺函；(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4. 对应采购需求的技术需求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格式自拟)；(如有要求，必须提供) 5.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格式自拟)。 注：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12.1.3	报价文件组成	1. 响应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2. 响应报价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3.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者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4. 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注：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12.2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	1.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按照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编写，第五章未附格式的，由供应商自行拟定。 2. 响应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电子响应文件通过平台有效 CA 加密后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送。
15.2	响应报价要求	响应报价必须包含满足本次竞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及其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和税费。 ☒响应报价包含验收费用 ☐响应报价不包含验收费用
16.2	竞标有效期	自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
17.1	谈判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缴纳谈判保证金。
20.1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20.6	备份响应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备份响应文件。
21	首次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详见供应商须知正文。
25	负偏离要求	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0 项。 技术需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3 项。
	谈判的顺序	系统自动提取的顺序 参与谈判前，谈判小组如有要求，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必须通过电脑摄像头向谈判小组出示本人有效证件原件[有效证件可以是身份证（含临时身份证明）、机动车驾驶证、社会保障卡或者护照的其中一项]，若参与谈判的委托代理人不是响应文件中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时，必须同时出示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如无法核实谈判对象有效身份证明的，谈判小组将拒绝其谈判。

	评审方法	本项目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最低评标价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评审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评审价相同时成交原则	评审价相同时，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依次推荐；最后报价相同时，按以下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人的顺序： ☒依次按节能、环保产品累计项数多的优先、带“▲”的实质性要求正偏离项数多的优先、均无正偏离或者正偏离项数一致时负偏离项数少的优先、质量保证期长优先、交付使用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排列。 ☐由谈判小组推荐代表随机抽取。
27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
28.5	签订合同携带的材料	使用的有效 CA 证书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30.2	接收质疑函方式	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1）名称：大新县职业技术学校（采购人） 联系方式： 0771-3622314 地 址：大新县桃城镇养利路职中巷 100 号 （2）名称：广西华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 联系电话：0771-7968334 通讯地址：崇左市金湖路 10 号阳光名城 1 栋 105 号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	质疑期内每个工作日（北京时间）上午 8 时 00 分到 12 时 00 分，下午 15 时 00 分到 18 时 00 分。
3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1. 是否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是 ☐ 否 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方式：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由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以银行转账、电汇等方式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3.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参照桂价费〔2011〕55号文件（服务类）标准执行（若采购代理服务费不足 5000 元，按 5000 元计收），方式为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4. 采购代理服务费收取银行账户的信息 账户名称：广西华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左分行 银行账号：6600 0001 4713 2000 14
33.1	解释	解释：构成本谈判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谈判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竞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竞争性谈判公告、采购需求、供应商须知、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响应文件格式、合同文本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谈判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法律责任： 本采购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编制，参与本项目的各政府采购当事人依法享有上述法律法规所赋予的权利与义务。
33.2	其他	1.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实物印章或供应商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获得的以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电子印章。除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通过指

		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获得的以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姓名制作的电子印章或手写签字。 3.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是指经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认可的 CA 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印章与实物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 4.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5. 自然人竞标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 6.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	--	---

第二节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谈判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以下简称谈判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 “竞标”是指按照本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规定的方式供应商获取谈判文件、提交响应文件并希望获得标的的行为。

2.6 “售后服务”是指包含但不限于供应商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2.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8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货物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2.9 “实质性要求”是指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10 “正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情形；

2.11 “负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2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2.13 “首次报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中的竞标报价。

2.14 “评审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并经修正和政策功能价格扣除后的价格。

3.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谈判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响应文件、参加谈判与应答、签订合同等，不论竞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5. 联合体竞标

5.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 如接受联合体竞标，联合体竞标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桂财采〔2022〕31号）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 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6. 转包与分包

6.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6.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桂财采〔2022〕31号）规定，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7. 特别说明

7.1 如果本谈判文件要求提供供应商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供应商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7.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7.3 供应商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并报监管部门查处；签订合同后发现的，成交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7.4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7.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竞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7.6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报价，或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

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7.7 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竞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谈判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最后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审的供应商,竞争性谈判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竞标无效。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二、谈判文件

8. 谈判文件的构成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六章 合同文本;

第七章 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9. 供应商的询问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的采购需求,如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有疑问的,如要求采购人作出澄清或者修改的,供应商尽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10. 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0.1 已获取谈判文件的潜在供应商,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应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与采购人研究后,对认为有必要回答的问题,按照本章 10.3 的内容处理。

10.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10.3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目前为网上公告和系统短信等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在竞争性谈判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一经发布，视作已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再另行通知，所有潜在供应商应密切关注竞争性谈判公告发布媒体，因未能及时获知，由此产生的后果均应自行承担。

10.4 采购信息更正公告的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及首次公告日期，更正事项、内容及日期，采购项目联系人和电话。

10.5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变更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竞谈时间，将变更时间将在“竞争性谈判公告”中“七、其他补充事宜（二）网上查询地址”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的内容编制，又不符合实质性要求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1. 响应文件的编制原则

供应商必须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必须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

12.1 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12.1.1 资格证明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1.2 商务技术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1.3 报价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响应文件电子版：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计量单位

谈判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谈判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谈判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4. 竞标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谈判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是供应商应当考虑的风险。

15. 响应报价要求和构成

15.1 响应报价应按“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中“响应报价表”格式填写。

15.2 响应报价的价格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3 响应报价要求

15.3.1 供应商的响应报价应符合以下要求，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1）供应商必须就“采购需求”中所竞标的项目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

（2）供应商必须就所竞标的项目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5.3.2 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项目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15.3.3 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16. 竞标有效期

16.1 竞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完成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6.2 竞标有效期应由供应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期限作出响应。

16.3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在竞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7. 谈判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谈判保证金。

18. 响应文件编制的要求

18.1 各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请按照谈判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谈判小组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供应商的风险。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8.2 响应文件应按资格证明、报价分别编制，商务技术文件合并编制，本谈判只接收电子版响应文件，要求见本章“12.2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

18.3 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按“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否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

响应处理。

18.4 响应文件中标注的供应商名称应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及公章一致，**否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18.5 响应文件应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供应商进行电子交易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新版客户端”，并按照谈判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9.2 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

19.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交易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20. 响应文件的提交

20.1 供应商必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提交响应文件。

20.2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不能补充、修改响应文件。

20.3 在提交“最后报价”后，供应商不能退出谈判。

20.4 电子交易平台收到响应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响应文件。

20.5 采购机构不可视情况延长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0.6 备份响应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 首次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提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提交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22. 截止时间后的撤回

供应商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申请撤回响应文件。

四、评审及谈判

23. 谈判小组成立

23.1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 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者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货物采购项目，或者达到公开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经批准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的，谈判小组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

23.2 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

24. 首次响应文件的开启

24.1 首次响应文件由谈判小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开启。

24.2 响应文件解密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响应文件开启，采购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按平台提示和采购文件的规定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在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对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响应文件未按时解密的，视为响应文件无效。（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 25.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如供应商成功解密响应文件，但未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参加谈判的，视同认可谈判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参与谈判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谈判。

25.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

25.1 本项目的评审方法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谈判小组按照“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5.2 采购需求负偏离要求及谈判顺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5.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5.4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五、成交及合同

26. 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结果公告

26.1 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26.2 成交通知及成交结果公告。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6.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核实，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依法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上述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的，采购人可以依法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谈判文件一并保存。成交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6.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6.5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法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7.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28. 签订合同

28.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按照谈判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货物技术、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货物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如成交供应商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8.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谈判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谈判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货物技术、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货物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8.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法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8.4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并给予通报。

28.5 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根据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在线签订须携带的材料见“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9.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0. 询问、质疑和投诉

30.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30.2 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及处理方式如下：**

（1）潜在供应商依法获取采购文件后，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竞争性谈判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委托代理协议无特殊约定的，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中采购需求（含资格要求、采购预算和评分办法）的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2）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采购过程中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等具体评审情况的质疑应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对采购过程中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3）供应商认为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

日内提出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

30.3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30.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0.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0.6 投诉的权利。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六、验收

31. 验收

31.1 采购人会同实际使用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

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1.2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1.3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货物、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1.4 验收合格的项目，实际使用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七、其他事项

32. 采购代理服务费

32.1 采购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3.1 本谈判文件解释规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2 其他事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3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的，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4. 崇左市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

崇左市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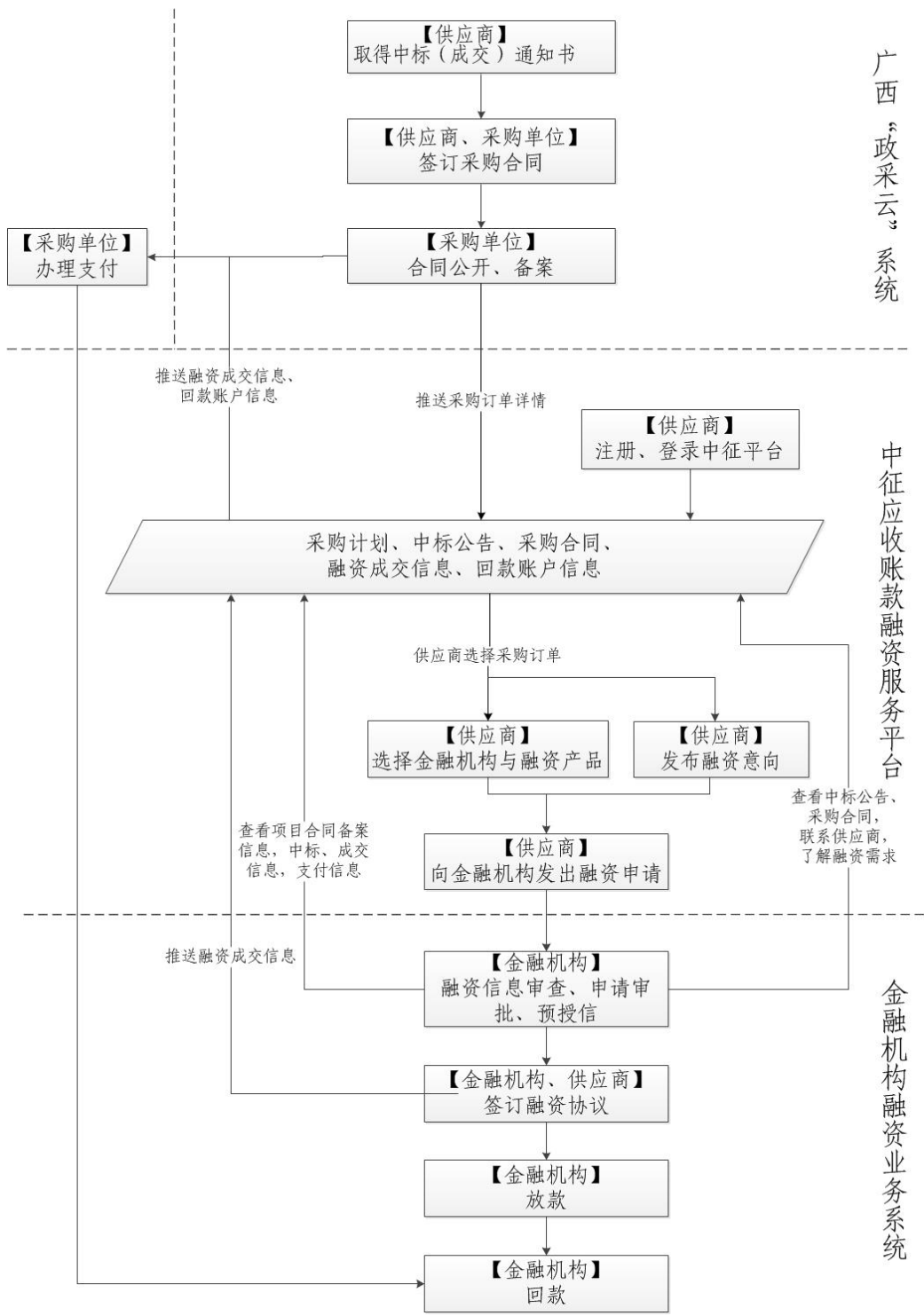
欢迎贵公司参与崇左市政府采购活动！

线上“政采贷”是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和自治区财政厅共同支持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融资繁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在线向银行业金融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机构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推广线上“政采贷”融资模式的通知》（南宁银发〔2021〕258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相关金融产品和银行业金融机构联系方式，可在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s://www.crcrfsp.com/>，客服电话：400-009-0001）。

附件 1：

崇左市线上“政采贷”业务流程图



附件 2

崇左市金融机构线上“政采贷”业务办理联络表

金融机构名称	地址	业务咨询电话
崇左市本级及江州区		
工商银行崇左分行	崇左市骆越大道 6 号（东盟国际城）裙楼 2 号楼	0771-7820436 0771-7820439
农业银行崇左分行	江州区友谊大道 26 号	0771-7917212
农业银行江州支行	江州区江南路 48 号	0771-7917054
建行崇左分行	崇左市江州区江南路 73 号建行大厦	0771-7831103
中国银行崇左分行	崇左市江州区龙胤大厦五楼	0771-7928650 0771-7920613
崇左农商行授信审批部	崇左市城西路 109 号	0771-792566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崇左市分行	崇左市江州区骆越大道 2 号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崇左市分行	0771-7968699
桂林银行崇左分行营业部	广西壮族自治区崇左市江州区友谊大道中段龙胤·财富广场 101 商铺（龙胤大厦六楼营业部）	0771-7916636
桂林银行江州支行	崇左市江州区建设路 41 号桂林银行	0771-7988895
广西北部湾银行崇左分行	崇左市友谊大道中段西侧龙胤财富广场三期财富中心 122 号商铺	0771-7960855
广西北部湾银行崇左市中泰产业园支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崇左市江州区中泰产业园企业总部基地企业服务中心一楼	0771-7821126
广西北部湾银行崇左市丽江支行	崇左市江州区丽江路丽江明珠滨江花苑三期 106-109 号商铺	0771-7831866
扶绥县		
工商银行扶绥县支行	扶绥县新宁镇同正大道 94 号	0771-7535612
农业银行扶绥县支行	扶绥县新宁镇新华路 126 号	0771-7917330

建行扶绥支行	扶绥县南密路 6 号	0771-7516511 0771-7531157
建行扶绥空港支行	扶绥县双拥路 3 号东信华府 18 号楼一层	0771-7525822
中国银行扶绥支行	扶绥县-扶绥大道 16 号山水城市广场一层商铺	0771-5025887
扶绥农商行三农零售与乡村振兴金融部	扶绥县新宁镇永宁路 2-1 号	0771-753304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扶绥县支行	扶绥县松江路 138 号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扶绥县支行	0771-7536178 0771-7536177
桂林银行崇左扶绥支行	广西崇左市扶绥县新宁镇松江路 20 号（桂林银行崇左扶绥支行）	0771-7661101
广西北部湾银行扶绥县支行	崇左市扶绥县新宁镇同正大道 333 号碧园·未来城商业综合体 13 号楼一楼 1050、1051 号商铺	0771-7500768
扶绥深通村镇银行业发部	扶绥县大景城 1 号楼正门旁	0771-7525678
宁明县		
工商银行宁明县支行	宁明县城巾镇兴远街 70 号	0771-8620729
农业银行宁明县支行	宁明县城巾镇明阳街 11 号	0771-7917093
建行宁明支行	宁明县城巾镇兴宁大道 77 号明江财富广场一层 1-13 号	0771-8629006
宁明农商行三农零售与乡村振兴金融部	宁明县城巾镇明阳街 3 号	0771-8628166
桂林银行崇左宁明支行	宁明县城巾镇兴宁大道中 70 号	0771-8630787
广西北部湾银行宁明支行	崇左市宁明县城巾镇兴宁大道中 79 号（明都大酒店）A 幢楼 1 楼铺面	0771-8622237
大新县		
工商银行大新县支行	大新县桃城镇民生街 98 号	0771-3628078
农业银行大新县支行	大新县桃城镇伦理路 223 号	0771-7917015
建行大新支行	大新县民生街 7 号	0771-3689766
大新农商行三农零售与乡村振兴金融部	大新县城养利路 131 号	0771-3623887
桂林银行崇左大新支行	崇左市大新县桃城镇民生街 7 号东盟商业广场 1 楼桂林银行	0771-3621996

广西北部湾银行大新支行	崇左市大新县桃城镇伦理路 230 号 1 楼铺面	0771-3628366
崇左大新长江村镇银行营业部	大新县桃城镇德天大道 74-1 号	0771-3698002
崇左大新长江村镇银行百汇支行	大新县桃城镇伦那路 8 号	0771-3626199
龙州县		
工商银行龙州县支行	龙州县龙江街 60 号	0771-8868619
农业银行龙州县支行	龙州县龙州镇康平街 26 号	0771-8812504
建行龙州支行	龙州县龙夏路 2 号龙州商业广场 D 栋 1 号	0771-8820525
龙州农商行公司机构金融部	龙州县龙州镇独山路 172 号	0771-8813013
桂林银行崇左龙州支行	龙州县龙州镇同顺大道 1 号同顺·中央公园 20 栋 10 号—13 号房	0771-8871021
广西北部湾银行龙州支行	崇左市龙州县龙州镇龙夏路 1 号、3 号、5 号（南湖商务酒店）一楼铺面	0771-8811533
天等县		
工商银行天等县支行	天等县天等镇朝阳东路 054 号	0771-3532211
农业银行天等县支行	天等县天等镇天宝北路 007 号	0771-7917046
天等农商行公司机构金融部	天等县天等镇仕民路 48 号	0771-3521361
桂林银行崇左天等支行	广西崇左市天等县天等镇天宝北路天府中央城 5 号楼 115 号	0771-3522157
广西北部湾银行天等支行	崇左市天等县天宝南路 002 号天富商业广场 28 栋一层商铺 6-17 号	0771-3528688
凭祥市		
工商银行凭祥分行	凭祥市新华路 5 号	0771-8529259
农业银行凭祥支行	凭祥市北大路 216 号	0771-7917258
建行凭祥支行	凭祥市屏山路 138 号	0771-85250680771-8536852
建行凭祥中区支行	凭祥市金象大道香格里拉 3 幢 3-01 至 3-03 号商铺	0771-8551161

建行凭祥浦寨支行	凭祥市浦寨商业城万泰一楼 8-9 号	0771-8561665
中国银行凭祥支行	凭祥市-北环路 112 号	0771-8520356
凭祥农商行业务拓展部	凭祥市友谊关大道 13 号	0771-8535667
桂林银行广西自贸试验区 崇左片区凭祥支行	凭祥市北大路一支 40 号	0771-8520550
广西北部湾银行广西自贸 试验区崇左片区凭祥支行	凭祥市北大路一支 60-1 号	0771-8556667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

第一节 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1. 确认谈判文件

由谈判小组确认谈判文件。

2. 资格审查

2.1 响应文件开启后，谈判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注：采购人代表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

（1）查询渠道：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链接入口。

（2）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截图另存为电子文档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3）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谈判文件中载明对供应商资格要求条件。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响应文件均通过资格审查。

2.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1）不具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3）响应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4）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2.4 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环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 符合性审查

3.1 由谈判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响应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2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电子澄清函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以电子回函形式按照谈判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未按谈判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谈判小组进行判定。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必须加盖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4 首次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响应文件中响应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报价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响应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逐条进行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3.5 商务技术、报价评审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响应文件无效处理：

（1）商务技术评审

- 1) 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
- 3) 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商务技术文件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响应文件提供的商务技术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商务技术文件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文件资料要求的规定或者提供的商务技术文件无效。
- 4) 商务条款中标“▲”的条款发生负偏离的或者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

定项数的或者标明实质性的要求发生负偏离；

5) 未对竞标有效期作出响应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竞标有效期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6) 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7) 响应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谈判小组认定无效；

8)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9) 属于“供应商须知正文”第 7.5 条情形；

10) 技术需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

11) 虚假竞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谈判小组认定无效；

12) 竞标技术方案不明确，谈判文件未允许但响应文件中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竞标方案；

13) 响应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竞争性谈判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14) 未响应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

15) 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报价评审

1) 响应文件未提供“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报价文件中规定的“响应报价表”；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谈判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

3) 供应商未就所竞标项目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项目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项目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谈判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4) 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项目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谈判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5) 修正后的报价，供应商不确认的；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项目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谈判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6) 响应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3.6 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将资格和符合性不通过的情况告知有关供应商。谈判小组从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 3 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3.7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进入谈判环节，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4. 谈判程序

4.1 谈判小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确定的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符合谈判资格的供应商必须在接到谈判通知后规定时间内参加谈判，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谈判的视同放弃参加谈判权利，**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4.2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货物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为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货物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4.3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由谈判小组及时以电子澄清函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4.4 供应商必须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以回函的形式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参加谈判的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视同退出谈判。

4.5 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4.6 谈判小组应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作为评审报告一部分，谈判小组在记录上签字确认。**主要包括：**

- (1) 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公示的，公示情况说明；
- (2) 谈判日期和地点，谈判人员名单；
- (3) 合同主要条款及价格商定情况。

4.7 谈判过程中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供应商可以在开启前补充、修改。

4.8 对谈判过程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通过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5. 最后报价

5.1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货物要求的，谈判结束后，由谈判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否则必须重新采

购。

5.2 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货物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后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由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响应最后报价。

5.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5.4 已经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5.5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同放弃报价权利退出谈判。**

5.6 最终响应文件的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本章第 3.4 条的规定修正。

5.7 修正后的最后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1）供应商不确认的（全流程电子化评标采取在线确认）；

（2）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项目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全流程电子化评标多轮报价设置了上线控制价，即预算价）；

（3）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5.8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作为评审及签订合同的依据。

5.9 供应商出现最后报价作无效响应处理或者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时，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5.10 最后报价结束后，谈判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注：如谈判小组要求提供最后报价附件的，需按规定的提供。最后报价有时间限制，供应商可参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的最后报价表提前准备，以免耽误最后报价。

6. 最后报价政府采购政策性扣除

6.1 评审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审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

6.2 异常低价响应审查

（1）谈判小组在评审中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程序：

①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 65%的，即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65\%$ 。

②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响应报价 65%的,即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响应报价 $\times$ 65%

③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65%的,即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65%;

④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2)谈判小组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①项至第④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③项情形,供应商已随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可不再重复提交。谈判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相关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谈判小组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谈判小组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谈判小组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6.3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桂财采〔2022〕31号)的规定,供应商在其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型、微型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型、微型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对其最后报价给予 20%的扣除。

6.4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重复享受政策。

6.5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6.6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供应商被评定为监狱企业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者其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型、微型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型、微型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给予 20% 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价，即评审价=最后报价×（1-20%）；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价，即评审价=最后报价×（1-6%）。

6.7 除上述情况外，评审价=最后报价。

第二节 评审原则

1. 评审原则

1.1 谈判小组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谈判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1.2 根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74 号）第二十一条规定，除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和价格计算错误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谈判小组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定成交的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1.3 谈判小组发现竞争性谈判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竞争性谈判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要停止评审工作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后重新组织采购活动；发现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串通等违法违规行为的，要及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报告。

2. 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但《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除外。

第三节 评审报告

1. 成交标准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货物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审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评审价相同时，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依次推荐；最后报价相同时，由谈判小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5 条规定的顺序推荐），并在线编写电子评审报告。

2. 评标争议事项处理

谈判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第四节 评审过程的保密与录像

1. 保密。

评审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评审过程中凡是与采购响应文件评审和比较、中标成交供应商推荐等评审有关的情况，以及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等信息，谈判小组成员、采购人和采购机构工作人员、相关监督人员等与评审有关的人员应当予以保密。

2. 录音录像。

采购代理机构对评审工作现场及操作屏幕进行全过程录音录像，录音录像资料作为采购项目文件随其他文件一并存档。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节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的格式（参照此格式自拟）：

全流程电子文件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3. 崇左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

崇左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自愿参加（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 ）的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郑重承诺：

1. 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或我方属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法人的分支机构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已取得总公司的授权。

2. 我方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3. 我方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 我方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我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对以上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注：1.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可按第 1 点的内容：“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或我方属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法人的分支机构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已取得总公司的授权。”进行承诺，也可以根据自身的真实情况选择以下 2 种方式进行承诺：一是“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进行承诺；二是“我方属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法人的分支机构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已取得总公司的授权”进行承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只要第 1 点承诺的内容包含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已取得总公司的授权等内容的即为有效的承诺。2. 第 1 点所指的行业特殊情况使用了“等”字表示列举未尽，即行业特殊情况包含但不限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

4、声明函的格式：

声明函

致：广西华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供应商，经营地址_____。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2.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将按谈判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已详细审查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如有）；

（3）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3.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5.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5. 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第二节 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的格式（参照此格式自拟）：

全流程电子文件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3.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的格式：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竞标的情形：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竞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竞标报价，或者在竞争性谈判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我方认定存在围标串标行为，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自然人竞标的无需提供，联合体竞标的只需牵头人出具。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谈判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附件：

法定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面）

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格式：

授权委托书 (如有委托时)

致：广西华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_____系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本人)，现授权_____(姓名)_____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的竞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否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谈判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3. 法人、其他组织竞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竞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6. 商务条款偏离表的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_____

项号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响应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一			
二			
...			

注：

1. 说明：应对照谈判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谈判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或者“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当响应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时，供应商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

3.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公章，不得留空，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7. 供应商类似的业绩证明文件（如有要求）：

类似项目的业绩一览表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_____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附件在响应文件中页码			采购人联系人 及联系电话
			合同	验收报告	用户评价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可参照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并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8. 技术需求偏离表的格式：

技术需求偏离表

(注： 按采购需求具体条款修改)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_____

项号	标的名称	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的技术参数及配置	响应文件响应的技术参数及配置	偏离说明
1				
2				
...				
竞标货物中，属于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为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需求一览表”的第 项产品： _____， 合计_____项；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为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需求一览表”的第 项产品： _____， 合计_____项。（注：如有，请逐项列出，如无填写“无”或者留空。）				

注：

1. 说明：应对照谈判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需求一览表”的技术参数及配置条款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谈判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或者“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当响应文件的技术参数及配置内容低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时，供应商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
3.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公章，不得留空，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9. 技术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10. 售后服务承诺函；（格式自拟）

第三节 报价文件格式

1. 报价文件封面的格式（参照此格式自拟）：

全流程电子文件

报 价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 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3. 响应函的格式：

响应函

致： 广西华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一、首次报价文件电子版（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二、技术文件电子版（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商务文件电子版（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三、资格证明文件电子版（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我方兹宣布：

1、我方愿意以谈判时提交的最后报价表中的竞标总报价，在承诺的交付使用期内提供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的“需求一览表”中相应的采购内容，具体详见最后报价表。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公告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遵循本响应函，并承诺在“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规定的竞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我方承诺我方本次竞标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4、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我方的响应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六章“合同文本”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5、我方已详细审核竞争性谈判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6、我方承诺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六章“合同文本”的条款，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7、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竞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响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的行为。

9、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2）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3）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4）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5）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0、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4. 响应报价表的格式：

响应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分标：_____

序号	标的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①	单位	单价 (元) ②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备注
1									
2									
...									
竞标总报价（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									
交付使用期：									
优惠及其它：（如没有填写无）									

注：

1、供应商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也不得留空（备注除外），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响应报价表，否则其响应按无效响应处理。

2、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在“标的名称”一栏中，填写具体货物，在“规格型号”一栏中，填写具体货物规格和型号，否则其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

3、特别提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予以公示。

4、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5. 最后报价表的格式：

最后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分标：_____

序号	标的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①	单位	单价 (元) ②	单项合价 (元) ③=①×②	备注
1									
2									
...									
竞标总报价（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									
交付使用期：_____									
优惠及其它：（如没有填写无）_____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 1），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第四节 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1.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的格式：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成交供应商（公司名称）提供的货物（或者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 自行验收 ☐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者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竞争性谈判文件、竞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者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者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者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采购人或者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六章 合同文本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计划号：_____

采购人（甲方）：_____

成交供应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合同总金额：_____。

2. 供货一览表（详见附件中的响应报价表）

3. 合同总金额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必须包含竞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及其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和税费。竞争性谈判文件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第二条 质量要求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及响应文件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者其他权利。

2. 乙方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 乙方保证将要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 货物的运输方式：乙方自行负责。

3.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乙方自行负责。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 交付使用期：_____；交付地点：_____。

2. 乙方提供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如有缺失应在合理的规定时间内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甲方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甲方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____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响应文件承诺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_____。

第七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货物质保期：_____。

3.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他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

货物供货完毕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成交供应商开具合同总金额 100%的合法的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合法有效的发票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 100%的货款。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无。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响应文件承诺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到达甲方现场处理的时间（按响应文件承诺的数据填写）小时内。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上述的货物质保期为3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二条 调试和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约定承担方负责。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者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者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____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总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者材料的缺陷和其他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余款中扣除，不足另补。

7. 甲乙双方有其他违约行为的，由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内容涉及货款额的 5%，违约内容涉及货款额的 5%不足以赔偿经济损失的按实际赔偿。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九条 本合同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成交通知书；

2. 响应函；

3. 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技术需求偏离表；

7. 其他合同文件。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合 同 附 件

一般货物类

1. 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 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3. 保修期责任:	
4. 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第七章 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质疑事项：

☐ 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 采购过程

☐ 成交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_月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_年___月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